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保护膜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业务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同时还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因此，熟悉保护膜行业的科技型人才对于公司来讲尤为重要。而公司的销售人员不仅需要具备较强的市场营销能力，还需要掌握具体产品相关的技术原理、熟悉产品性能指标等。因此，一旦出现关键技术人员或销售人员的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二、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推广风险

保护膜行业由于竞争较为充分，产品更新换代周期较快，因此持续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创新，是公司经营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公司依靠主导产品电子保护膜、家电保护膜实现了快速发展。未来，如果公司对技术成果转化为新产品过程中遇到困难，或者新产品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导致新产品的推出受阻，将会严重影响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如果公司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无法及时推出符合客户要求的新产品或改进现有产品，将会导致公司业务损失或客户流失，引致相关的经营风险。

三、现有房产未办理权属证书可能导致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的现有房产因各种原因均未办理房产证，主要房产分为三处、位于公司拥有的五块土地之上，其中：①公司位于眉村“潍国用（2013）第 D072 号”、“潍国用（2013）第 D071 号”土地上的房屋因建成时间较长，上述房产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公司正在补办房产等权属证书；②位于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西土地（潍国用（2010）第 E011 号）上的房屋，虽然公司已依法办理了规划及建设手续，但因潍坊高新区管委会通知该园区规划建设智慧产业园要求拆迁，公司已与潍坊高新区拆迁办签订拆迁协议，公司已收到了部分拆迁补偿款 1230

万元，目前该处房产按要求已停止办理房产证；③位于潍坊高新区胶济铁路以南、潍安路以东“潍国用（2012）第E065号”、“潍国用（2012）第E066号”土地上建设的新厂房，目前厂房建设基本完工，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规划建设手续齐全，正在按要求办理房产手续。

胜达科技的上述房产均未办理房产证，除已列入上述拆迁范围并已得到部分拆迁补偿的房产外，位于潍坊市坊子区眉村工业园的“潍国用（2013）第D072号”、“潍国用（2013）第D071号”土地上的房屋因建成时间较长，上述房产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未取得房产证，该房产位于潍坊市坊子区规划的工业园区内，符合该区的工业规划，不属于相关法规规定的“严重影响规划的违章建筑，限期拆除或没收该建筑物、构筑物”的情况。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专人补办该房产手续、计划清晰，相关政府部门正在配合公司补办房产手续，并未将上述建筑物认定为非法建筑而拆除，公司上述建筑物目前未取得房产证的事实，对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位于“潍国用（2012）第E065号”、“潍国用（2012）第E066号”土地上的新建厂房，虽报建手续齐全且目前正在按要求办理房产证，但仍存在潜在的不能及时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辛胜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870.00万股，占比41.55%，辛胜芝先生之子辛峻伟、之女辛俊莉、女婿宋玉林合计持有1776万股，辛胜芝家族合计持股比例高达81.02%，对公司拥有绝对控股权。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

五、业绩增幅缓慢或下滑的风险

2011年、2012年、2013年1-6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923.33万元、10,371.50

万元、5,582.85 万元，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小，同期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966.40 万元、1107.98 万元、412.55 万元，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公司建材保护膜的销量及单价出现下滑，2013 年全年公司可能出现营业收入下滑或增长幅度较小的情况，且存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六、公司对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保护膜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用于高档建材、家电板、电子产品、汽车等表面的防护，客户及潜在客户众多，市场前景广泛。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94%、37.29%、43.62%，呈增长趋势。公司对主要客户存在一定的依赖性，如果本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出现波动或主要客户对本公司的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将会使公司的产品销售受到影响，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七、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09 年 10 月，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37000266。2012 年 11 月，公司经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联合复审认定，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3700016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当前公司所得税按 15% 征收。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 2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八、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营业收入呈整体递增趋势，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799.11 万元、2,231.31 万元、2,882.29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61%、32.61%、44.08%，呈增长趋势。随着

公司业务的发展，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九、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管理架构合理，部门扁平化运作，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尽管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管理经验，组织管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等机制都能保持有序运行，但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经营管理难度将增加，如果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仍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不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胜达科技	指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胜达有限	指	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
胜达塑胶	指	专指 2009 年 8 月 4 日设立的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
胜达光电	指	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胜达反光	指	潍坊胜达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高新投	指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科源泰	指	山东东科源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会	指	胜达有限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推荐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及一期、 报告期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1-6月
审计报告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出具的京永审字(2013)第14615号审计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	指	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委托出具的京德评报字(2009)第037号
法律意见书	指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接受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出具的德衡(青)律意见(2013)第113号法律意见书
ISO9001:2000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颁布的一种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GB/T19001-2000	指	是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的国家标准,等同采用ISO9001:2000标准
保护膜	指	覆盖在工业产品表面具有临时保护作用的自粘性塑料薄膜
可剥离性保护膜	指	是一种可粘在被保护物体的表面上起保护作用,而且在结束运输、贮存、加工以及组装等处理之后,可再揭去并没有残留的保护膜。
基材	指	制造保护膜的基础材料,主要有纸张和塑料薄膜两大类。
压敏胶	指	压敏胶粘剂的简称,是一类具有对压力有敏感性的胶粘剂,按其主要成分可分为橡胶型和树脂型两类。
PE膜	指	是一种聚乙烯膜,该保护膜都采用聚乙烯为基材,主要应用于表牌,铭牌,不锈钢,铝型材,铝塑板等的表面保护。
PET膜	指	是一种聚酯膜,该保护膜采用聚酯为基材,

		主要应用于纸质防火板热压成型时的表面保护，有优良的耐高温性能。
PVC 膜	指	是一种聚氯乙烯膜，该保护膜采用聚氯乙烯为基材，主要应用于铝型材和玻璃喷砂的表面保护，防护缓冲性能好。
PP 膜	指	是一种聚丙烯膜，该保护膜采用聚丙烯为基材，主要应用于铝塑门窗和彩钢窗的表面保护，强度大，柔软，耐老化。
TPV 膜	指	是一种聚氨酯膜，该保护膜采用聚氨酯为基材，主要应用于幕墙玻璃的表面保护，有优良的耐高温性能。
高残余	指	理性膜指标，代表理性膜材料的稳定可靠性，容易剥离。
LED	指	是一种能发光的半导体电子元件。
BLU Module	指	是一种汽车应用的工程材料。
PMMA	指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缩写，俗称有机玻璃。
ABS	指	一种丙烯腈-苯乙烯-丁二烯共聚物塑胶原料树脂简写。
PC	指	一种分子链中含有碳酸酯基的高分子聚合物的简称。
VCM	指	一种由乙烯或乙炔制得可应用于高分子化工的重要的单体。
PEM	指	美国 PECO 公司的一种专利的工程材料。
PCM	指	一种有机聚合物工程材料。
氧化面	指	铝合金加工氧化处理面。
平光面	指	铝合金加工平光处理面。
青光面	指	铝合金加工青光处理面。
喷涂磨砂	指	铝合金加工喷涂磨砂处理面。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概况	11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29
六、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2
一、业务情况	32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35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0
四、业务情况	49
五、商业模式	53
六、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5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5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66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67
五、同业竞争情况	68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6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70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7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4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4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2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08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35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39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39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39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41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42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14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8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9

三、律师声明	150
四、审计机构声明	151
五、评估机构声明	152
第六节 附件	15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胜芝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11月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6月1日

注册资本：4500万元

住所：潍坊高新开发区胜达街99号

邮编：261205

公司网址：<http://www.wfsdkj.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窦中华

联系电话：0536-7613976

传真：0536-7613976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2921 塑料薄膜制造，指用于农业覆盖，工业、商业及日用包装薄膜的制造。

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3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可剥离性塑料保护膜（按照环保部门的验收意见运营）；国家允许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对外投资（以上均不含法律法规及国务院规定的前置审批和禁止、限制经营项目，

需许可经营的须凭有效的许可或资质经营)。

公司的主营业务：可剥离性保护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环保型压敏胶、基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0596339-2

二、本次挂牌的情况

(一) 股票代码：【430626】

(二) 股票简称：【胜达科技】

(三)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四) 股票总量：4500 万股

(五) 挂牌日期：【 】

(六)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1、股东辛胜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长，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将分三次进入转让系统，每批进入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三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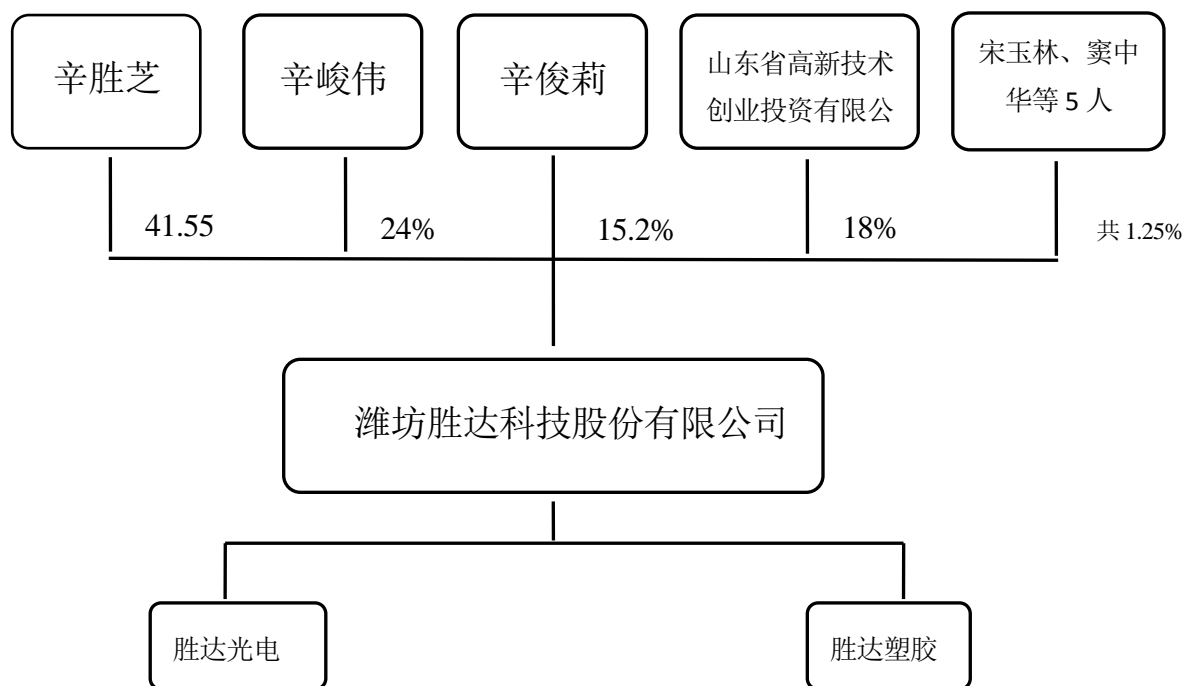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辛胜芝、辛峻伟、宋玉林、窦中华、宋永光、王永强、冯彬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根据《公司法》、《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公司挂牌后，至挂牌之日满一年内，解除转让限制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份数量(万股)
1	辛胜芝	1,870.00	41.55	467.50
2	辛峻伟	1,080.00	24.00	270.00
3	辛俊莉	684.00	15.20	684.00
4	宋玉林	12.00	0.27	3.00
5	窦中华	12.00	0.27	3.00
6	宋永光	12.00	0.27	3.00
7	王永强	10.00	0.22	2.50
8	冯彬	10.00	0.22	2.50
9	山东高新投	810.00	18.00	810.00
	总计	4,500.00	100.00	2,245.50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



公司股权未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托管或交易。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特别转让安排等转让限制情形，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辛胜芝先生持有公司 41.55% 股权，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辛胜芝先生简历参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是否存在 争议
1	辛胜芝	1,870.00	41.55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辛峻伟	1,080.00	24.00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3	辛俊莉	684.00	15.20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4	山东省高新技术 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	810.00	18.00	国有法人股	直接持有	否
5	窦中华	12.00	0.27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6	宋玉林	12.00	0.27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7	宋永光	12.00	0.27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8	王永强	10.00	0.22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9	冯彬	10.00	0.22	境内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合计		4,500.00	100.00			否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辛峻伟先生、辛俊莉女士、宋玉林先生分别为控股股东辛胜芝先生之子、之女、女婿。

(五)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1998年11月，公司前身胜达有限设立

公司前身胜达有限是由辛胜芝、辛峻伟、辛广峰3名自然人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150万元，其中辛胜芝以货币出资130万元，辛峻伟以货币出资10万元，辛广峰以货币出资10万元。

根据1998年11月2日潍坊市坊子区审计事务所出具的坊审事验字(1998)第24号验资报告书，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150万元人民币已出资到位。1998年11月3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有限公司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02800116-1)，有限公司依法设立，名称为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住所为潍坊市坊子区眉村镇，法定代表人为辛胜芝。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辛胜芝	130	86.67	货币出资
2	辛峻伟	10	6.67	货币出资
3	辛广峰	10	6.67	货币出资
合 计		150	100.00	-

2、2003年2月，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03年2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辛广峰将其在有限公司持有的10万出资额转让给股东辛峻伟，当日，辛广峰与辛峻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胜达有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辛胜芝	130	86.67	货币出资
2	辛峻伟	20	13.33	货币出资
合 计		150	100.00	-

3、2009年3月，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1150万元

2009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由150万增加至1150万元，注册资本新增部分由辛胜芝以货币出资867万元，辛峻伟以货币出资133万元。

2009年3月26日，辛胜芝、辛峻伟签订了《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章程》。

2009年3月27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09]4-120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2009年3月27日止，有限公司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已出资到位。

2009年3月30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有限公司核发了本次增资后变更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150万元。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辛胜芝	997	86.7	货币出资
2	辛峻伟	153	13.3	货币出资
合 计		1150	100.00	-

4、2009年4月，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09年4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审议同意辛胜芝将其对有限公司的出资997万中的230万元转让给辛俊莉，192万元转让给辛峻伟，当日，辛胜芝与辛俊莉、辛峻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9年4月8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辛胜芝	575	50	货币出资
2	辛峻伟	345	30	货币出资
3	辛俊莉	230	20	货币出资
合 计		1150	100.00	-

5、2009年4月，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2200万元

2009年4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由1150万增加至22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部分1050万全部由辛胜芝以货币出资。2009年4月23日，辛胜芝、辛俊莉、辛峻伟签订了章程修正案。

2009年4月23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09]4-167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2009年4月23日止，有限公司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50万元已出资到位，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2009年4月24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增资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辛胜芝	1625	73.87	货币出资
2	辛峻伟	345	15.68	货币出资
3	辛俊莉	230	10.45	货币出资
合 计		2200	100.00	-

6、2009年4月，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3360万元、股权转让

2009年4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2,200万变更为3,360万元，所增加的部分由辛胜芝以货币出资55万元，由辛峻伟以货币出资663万元，由辛俊莉以货币出资442万元。

2009年4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辛俊莉将其持有有限公司1%的出资转让给辛胜芝。

2009年4月23日，辛胜芝、辛俊莉、辛峻伟签订了章程修正案。

2009年4月29日，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09]4-178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2009年4月29日止，有限公司本次增加的注册资本1160万元已出资到位，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辛胜芝	1713.60	51	货币出资
2	辛峻伟	1008.00	30	货币出资
3	辛俊莉	638.40	19	货币出资
合 计		3360.00	100.00	-

7、2009年6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5月15日，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召开创立大会决议通过股份公司设立事宜，股本为 3600 万元，以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京永审字（2009）第 14023 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截止 2009 年 4 月 30 日净资产 36,209,604.59 元为基础，将其中 3,600 万元折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股权结构保持不变，净资产余额人民币 209,604.59 元转为公司的资本公积。根据工商登记的有关规定，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进行工商登记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公司之委托，按照成本法评估确定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公允价值。2009 年 5 月，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德评报字（2009）第 037 号资产评估报告——《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后的公司净资产为 5,242.85 万元，大于上述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公司未根据该评估值调账。

2009 年 5 月 18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永验字（2009）第 21002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

2009 年 6 月 1 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了注册资本、名称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叁仟陆佰万元整，实收资本为叁仟陆佰万元，名称变更为：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704228004405，经营范围是：生产、销售：塑料胶粘制品；国家允许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保护膜研发、生产、销售；对外投资；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辛胜芝	1836	51.00
2	辛峻伟	1080	30.00
3	辛俊莉	684	19.00
合计		3600	100.00

8、2010年11月，公司股份转让

2010年11月15日，股东辛胜芝与宋玉林、窦中华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143万元股份分别转让给宋玉林、窦中华等股东，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辛胜芝	1,693.00	47.03
2	辛峻伟	1,080.00	30.00
3	辛俊莉	684.00	19.00
4	宋玉林	10.00	0.28
5	窦中华	9.20	0.26
6	王绪厂	7.40	0.21
7	高永建	7.40	0.21
8	辛军委	7.40	0.21
9	辛永东	7.20	0.20
10	王永强	7.00	0.19
11	李梓言	6.00	0.17
12	李兆波	5.40	0.15
13	朱维娜	5.30	0.15
14	冯彬	5.30	0.15
15	宋永光	5.00	0.14
16	朱林峰	5.00	0.14
17	王静	4.80	0.13
18	孙爱霞	4.40	0.12
19	王春阳	4.40	0.12
20	王全之	3.90	0.11
21	王恒亭	3.50	0.10
22	张波	3.40	0.09
23	倪永茂	3.40	0.09
24	陈思垒	3.40	0.09
25	毕胜	3.30	0.09
26	杨桂林	3.30	0.09
27	李成刚	3.30	0.09
28	蒋胜涛	2.50	0.07

29	李万峰	2.50	0.07
30	周成山	2.40	0.07
31	郭美英	2.30	0.06
32	高志帅	2.10	0.06
33	王来光	1.00	0.03
34	王永利	1.00	0.03
35	李伟	0.50	0.01
合计		3,600.00	100.00

9、2010年12月，增加注册资本至4500万元

2010年12月16日，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由3600万元增至4500万元。本次增资900万元，由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810万元；由山东东科源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90万元。

2010年12月21日，山东新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潍坊分所就本次出资进行验资，并出具鲁新会师潍内验字（2010）第7-17号《验资报告》。同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的变更事项，此次变更完成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辛胜芝	1,693.00	37.62
2	辛峻伟	1,080.00	24.00
3	辛俊莉	684.00	15.20
4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0.00	18.00
5	山东东科源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2.00
6	宋玉林	10.00	0.22
7	窦中华	9.20	0.20
8	王绪厂	7.40	0.16
9	高永建	7.40	0.16
10	辛军委	7.40	0.16
11	辛永东	7.20	0.16
12	王永强	7.00	0.16

13	李梓言	6.00	0.13
14	李兆波	5.40	0.12
15	朱维娜	5.30	0.12
16	冯彬	5.30	0.12
17	宋永光	5.00	0.11
18	朱林峰	5.00	0.11
19	王静	4.80	0.11
20	孙爱霞	4.40	0.10
21	王春阳	4.40	0.10
22	王全之	3.90	0.09
23	王恒亭	3.50	0.08
24	张波	3.40	0.08
25	倪永茂	3.40	0.08
26	陈思垒	3.40	0.08
27	毕胜	3.30	0.07
28	杨桂林	3.30	0.07
29	李成刚	3.30	0.07
30	蒋胜涛	2.50	0.06
31	李万峰	2.50	0.06
32	周成山	2.40	0.05
33	郭美英	2.30	0.05
34	高志帅	2.10	0.05
35	王来光	1.00	0.02
36	王永利	1.00	0.02
37	李伟	0.50	0.01
	合计	4,500.00	100.00

10、2012年2—9月，公司股份转让

2012年2月至9月间，王绪厂等27名员工与辛胜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胜达科技总计106.5万元股份以原受让价转让给辛胜芝；2012年9月24日，辛胜芝与宋玉林、窦中华、宋永光、王永强、冯彬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自王绪厂等21名自然人处受让的部分股份（总计19.5万股）分别转让给宋玉林2万股、窦中华2.8万股、宋永光7万股、王永强3万股、冯彬4.7万股。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辛胜芝	1,780.00	39.55
2	辛峻伟	1,080.00	24.00
3	辛俊莉	684.00	15.20
4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0.00	18.00
	东科源泰	90.00	2.00
5	宋玉林	12.00	0.27
6	窦中华	12.00	0.27
7	宋永光	12.00	0.27
8	王永强	10.00	0.22
9	冯彬	10.00	0.22
	合计	4,500.00	100.00

11、2013年6月，公司股份转让

2013年6月10日，股东山东东科源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辛胜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90万元股份转让给辛胜芝。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辛胜芝	1,870.00	41.55
2	辛峻伟	1,080.00	24.00
3	辛俊莉	684.00	15.20
4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0.00	18.00
5	宋玉林	12.00	0.27
6	窦中华	12.00	0.27
7	宋永光	12.00	0.27
8	王永强	10.00	0.22
9	冯彬	10.00	0.22
	合计	4,500.00	100.00

（六）子公司历史沿革及母子公司的治理机制

1、胜达塑胶历史沿革

胜达塑胶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4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707262000072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胜达塑胶住所地为潍坊高新区胜达街 99 号，法定代表人为辛胜芝，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50 万元，经营期限自 2009 年 8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塑料胶粘制品、保护膜（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国家允许的货物进出口贸易、技术进出口贸易，但不含国家限制经营的项目。”胜达塑胶已经通过了 2012 年度工商年检。

胜达塑胶成立之初由辛胜芝、辛峻伟分别出资 130 万元、20 万元，2009 年 8 月 20 日，辛胜芝、辛峻伟分别与胜达科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出资全部以原价转让给胜达科技，胜达塑胶自此成为胜达科技全资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09 年 8 月 24 日办理完毕。

2009 年 7 月 31 日，胜达塑胶取得（潍）名称核准[私]字[2009]第 3498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胜达塑胶获准使用“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名称。根据《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第 31 条之规定，与其他企业变更名称未满 1 年的原名称相同企业名称工商部门不予核准。新设立的胜达塑胶使用胜达科技改制前的名称时该名称的禁用期未满，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胜达塑胶使用上述名称与《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第 31 条规定不符。“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名称的禁用期已经于 2010 年 6 月届满，上述违规行为并没有实质性损害胜达科技或第三方的利益，胜达塑胶已经办理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且已经获得工商主管部门的核准，项目组认为，胜达塑胶成立时违规使用企业名称的行为，对胜达科技此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胜达光电历史沿革

胜达光电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2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37072620002717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地为潍坊高新区胜达街 99 号，法定代表人为辛胜芝，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00 万元，经营期限自 2012 年 7 月 2 日至 2032 年 7 月 2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离型膜及电子保护膜。”胜达光电已经通过了 2012 年度工商年检。

胜达光电设立时股东为 2 名，其中胜达科技出资 3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0%；刘志刚出资 1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0%。2013 年 7 月 25 日，刘志刚与胜达科技签署《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刘志刚将其持有的胜达光电 30% 股权以 1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胜达科技，胜达光电自此成为胜达科技全资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办理完毕。

3、母子公司的治理机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母公司胜达科技均持有胜达塑胶及胜达光电 100% 股权，根据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胜达科技有权决定两家子公司的所有重大事项，子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均须由母公司做出，子公司的董事或执行董事均由母公司指派，故聘任总经理的决定权实际上也由母公司享有，子公司的税后可分配利润均由母公司享有。公司完全享有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权、经营管理层的决定权以及经营收益的分配权，故母公司可以有效实现对子公司及其资产、人员、业务的合理控制。

胜达科技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与控制主要体现在二个层面：一是按《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制，实现母、子公司自负盈亏，独立经营；二是根据可剥离性保护膜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动态，全面规划母公司及子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等，根据年度经营计划，母、子公司分别制订相应的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安排，独立开展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经过多年的有序发展，母公司胜达科技的主要产品为：板材保护膜、地毯膜、型材保护膜、PE 基膜、静电膜、压敏胶等；胜达光电生产的主要产品为离型膜；胜达塑胶生产的主要产品为家电板保护膜、涂胶电子膜。其中，母公司生产的 PE

基膜（透明无晶点型）、静电膜、压敏胶可以提供给胜达塑胶作为生产原材料使用。这种多年形成的母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可以有效降低运营成本、整合各公司资源，提高整体的抗风险能力及盈利能力。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辛胜芝	中国	否	37070419480424XXXX	2010.12.16-2013.12.15
2	辛峻伟	中国	否	37070419710203XXXX	2010.12.16-2013.12.15
3	宋玉林	中国	否	37070219700220XXXX	2010.12.16-2013.12.15
4	宋永光	中国	否	37070419710216XXXX	2013.6.11-2013.12.15
5	张世磊	中国	否	37050219701202XXXX	2010.12.16-2013.12.15
6	窦中华	中国	否	13232319600804XXXX	2010.12.16-2013.12.15
7	王永强	中国	否	42011119750830XXXX	2010.12.16-2013.12.15

1、辛胜芝先生，194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0年6月至1975年8月，就职于眉村中心学校，任民办教师；1976年4月至1982年9月，在眉村务农，担任生产队长；1983年2月至1989年10月，就职于朱里鼓风机厂，任业务员；1990年4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北眉胶带厂，任厂长；1998年5月至2009年6月，投资创建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2009年7月至今任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辛峻伟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年4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北眉胶带厂，任供应科长、副厂长；1998年5月至2009年6月，投资创建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并任监事，2009年7月至今任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宋玉林先生，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毕业于山东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经济管理专业。1994年6月至1998年5月就职于潍坊华美实业公司，任营销经理；1998年6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2009年7月至今任职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宋永光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潍坊学院会计专业。2009年5月至今，就职于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5、张世磊先生，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1年7月毕业于承德石油高等专科学校工业企业电气化专业，1994年9月至1996年7月本科就读于石油大学（华东）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1998年9月至1999年7月就读于石油大学（北京）管理科学与工程研究生班，1999年9月至2001年11月就读于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2008年9月至2013年7月博士就读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会计学专业。1991年7月至1998年9月就职于中石化胜利石油管理局；2001年8月至今，就职于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兼任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和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山大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方圆有色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6、窦中华先生，196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兰州石油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并于1985年7月至1988年9月就读于中央党校。1982年7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中石油华北局；2001年8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潍坊御华国际有限公司；2003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7、王永强先生，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武汉纺织学院涉外会计专业。2001年5月至今，就职于潍坊胜达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子公司胜达塑胶总经理。

（二）监事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夏晓明	中国	否	37078419830812XXXX	2010.12.16-2013.12.15
2	冯彬	中国	否	37078119800820XXXX	2013. 5.20-2013.12.15
3	辛永东	中国	否	37070319731210XXXX	2013. 5.20-2013.12.15

1、夏晓明先生，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07年8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齐鲁银行，任综合柜员；2010年7月至今，就职于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经理，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冯彬先生，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9月至今，任职于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3、辛永东先生，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至1994年8月在寒亭盐场从事生产工作；1994年8月至1998年10月在潍坊盐化集团化工厂从事生产管理工作；1998年11月至今任胜达光电生产部部长，是胜达塑胶13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之一，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辛峻伟	中国	否	37070419710203XXXX	2012.5.15-2015.5.14
5	宋玉林	中国	否	37070219700220XXXX	2012.5.15-2015.5.14
3	窦中华	中国	否	13232319600804XXXX	2012.5.15-2015.5.14
4	宋永光	中国	否	37070419710216XXXX	2013.5.20-2015.5.14

- 1、辛峻伟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 2、宋玉林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 3、窦中华先生，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 4、宋永光先生，财务负责人，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营业收入	55,828,546.82	103,714,994.45	99,233,267.98
净利润	5,191,494.75	11,779,327.76	9,970,684.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0,487.02	11,452,022.17	9,970,684.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25,537.81	11,079,778.69	9,663,965.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74,530.08	10,752,473.10	9,663,965.75
毛利率	25.30%	28.89%	22.77%
净资产收益率	5.14%	12.27%	1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09%	11.54%	11.08%
存货周转率	4.78	4.89	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5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041.31	17,950,291.17	-7,736,216.2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	0.40	-0.17
总资产	157,992,258.96	153,571,435.81	135,621,426.61
股东权益合计	100,943,673.39	96,008,758.04	87,229,430.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9,021,939.47	94,181,452.45	87,229,430.28
每股净资产（元/股）	2.24	2.13	1.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0	2.09	1.94
资产负债率	36.11%	37.48%	35.68%
流动比率	4.35	4.47	1.74
速动比率	3.20	3.32	1.39

六、本次挂牌有关当事人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021-22167172

传真：021-62151789

项目小组负责人：马建功

项目小组成员：于春起、卞鸣飞、杨森、刘新、毛伟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胡明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52 号丙

联系电话：0532-83899980

传真：0532-83895929

经办律师：刘志慧、李伟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江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关东店北街一号

联系电话：010-65950411

传真：010-65955570

签字注册会计师：荆秀梅 张文荣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利勇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65955310

传真：010-65955301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王旭方、潘国庆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可剥离性保护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环保型压敏胶、基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可剥离性保护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客户产品种类、性能标准提供定制化产品。主要产品为建材保护膜、家电保护膜、电子保护膜，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塑钢铝合金门窗、铝塑铝单板、防火装饰板、外墙保温板、冰箱、洗衣机、空调、汽车、手机、电脑、集成元件等领域。

1998 年公司被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异型材及门窗制品专业委员会吸收为会员单位；2000 年通过了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2011 年通过 GJB9001 体系认证，建立了科学有效的品质保障体系；2007 年荣获潍坊市科技先进企业；2008 年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9 年 10 月，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 年 11 月，公司经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联合复审认定，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技术特征
 <p data-bbox="593 1787 670 1818">离型膜</p>	<p data-bbox="948 1505 1321 1738">1. 产品特点：高残余，涂布均匀，防静电处理，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 2. 应用范围：普通标签与胶带行业底材原料；LCD 行业中各种光学薄膜生产耗材；光电产品耗材；多层印刷线路板耗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涂胶电子膜</p>	<p>1. 产品特点：易于黏贴，容易剥离，耐候性好，性能稳定。</p> <p>2. 应用范围：用于液晶显示器以及电子产品的高光面板，烤漆面板（PMMA, PC, ABS）等的表面保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静电膜（无胶自粘膜）</p>	<p>1. 产品特点：易于黏贴，易剥离，耐候性好；粘性树脂不会对被保护面产生不利影响。</p> <p>2. 应用范围：主要用于高光亮板、表面较为光滑的玻璃材质产品 LED, BLU Module、铝板、镜面板、烤漆面板（PMMA, PC, ABS）等表面保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家电板保护膜</p>	<p>1. 产品特点：该产品的柔韧性好，对被贴表面的“润湿速度快”，贴板后易剥离，性能稳定。</p> <p>2. 应用范围：主要应用于各种家电板材、片材的表面保护，如 VCM, PCM, PEM、不锈钢、铝板等板材表面在模具加工以及储存中不受损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板材保护膜</p>	<p>1. 产品特点：该产品的柔韧性好，对被贴表面的“润湿速度快”，易剥离，性能稳定。</p> <p>2. 应用范围：主要应用于各种板材的表面保护，如各种规格的不锈钢和铝合金抛光表面，磨砂表面，拉丝表面，铝合金氧化抛光和氧化着色表面；及各种金属板材的涂装表面，如彩色钢板，彩色铝塑板，电泳彩板以及各种耐火板在运输，储存以及模具加工中的表面保护。</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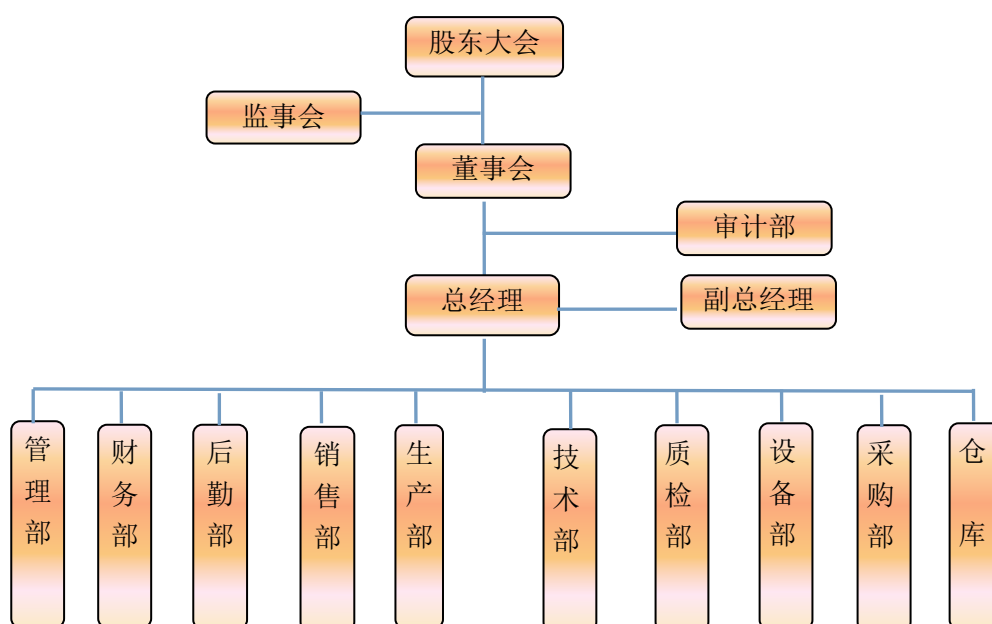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毯膜</p>	<p>1 产品特点：特高粘着力；具有防刺破和渗透功能；容易解卷；易撕易贴、易剥离、无残胶。主要规格 5—15 丝;透明膜。</p> <p>2 应用范围：主要应用在各种高中档地毯膜在运输，储存以及加工过程中的表面保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型材保护膜</p>	<p>1. 产品特点：该产品柔韧性好，对被保护型材表面的“润湿速度快”，易剥离，性能稳定。</p> <p>2. 应用范围：主要是塑钢型材（包括彩色抛光、彩色喷涂、彩色共挤等）、铝合金型材（铝合金氧化面、平光面、青光面、喷涂磨砂表面等）的表面保护，在运输储存安装过程中不受损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E 基膜</p>	<p>1 产品特点：质地柔软，洁净度高，平整度好，价格低，延伸性好，环保无污染。</p> <p>2 应用范围：主要应用在各种以 PE 为保护膜基材的型材保护膜方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保型丙烯酸酯压敏胶</p>	<p>1. 产品特点：耐温性好，适用粘结范围广，性能稳定，环保，操作简单，使用方便。</p> <p>2. 应用范围：用于各种不同粘度的保护膜，广泛应用于建材，家电，电子等产品的表面保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液体保护膜</p>	<p>产品特点：成膜时间小于 10min，耐温-35℃至 100℃，韧性好，具有电气绝缘性能，阻燃性能，离火自熄性能。</p> <p>应用范围：金属部件，烤漆，陶瓷，玻璃，石材，纸材和水泥等表面的防水，防潮，防划伤等包装作用；拥有电气设备线路板防油，防核化污染，防潮，防腐和消除灰尘的作用。</p>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一）公司内部架构情况

1、内部组织结构



（1）管理部

主要职能是全面负责公司的人事、行政、安全、环境卫生事务，充分发挥管理部的协调、服务和管理功能。

（2）财务部

主要职责是拟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等工作；编制公司年度财务收支预算和年度财务决算；做好筹资、融资，确保公司资金运转；做好日常经费审核、会计核算、税款缴纳等工作；编制各种财务报表。

（3）后勤部

负责公司职工生活、后勤保障等，管理公司食堂、职工集体宿舍及绿化、清洁管理工作。

（4）销售部

拟定营销管理制度；制定年度营销方案并实施；负责市场调研与分析工作；负责销售合同的评审及管理；负责货款回收管理；负责销售人员的行政管理和绩效考评工作。

（5）生产部

拟定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制定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工艺技术管理制度；安排、组织产品生产；负责员工生产技能及生产安全培训；负责生产成本控制及工人薪酬考核。

（6）技术部

拟定和实施公司研发战略；对生产经营活动提供技术支持；负责新产品开发（改进型研发及创新型研发）；建设生产研发团队，提高生产技术水平；做好技术资料档案管理工作。

（7）质检部

建立公司内部的品质管理体系及质量控制标准；制定质量目标，并实施质量管理；做好员工全面质量管理培训工作；做好质量管理档案管理工作。

（8）设备部

负责公司设备维修、保养等管理工作；保证公司用水、电、汽等生产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9）采购部

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当量水平，编制采购计划并经过审批流程后实施采购。负责组织合格供应商评价工作；建立供应商管理机制，定期对每个供应商的货物品质、交货期限、价格、服务、信誉等进行分析，确定优先合作伙伴。

（10）仓库

按规定做好原材料、成品、半成品、配件、零星物资存货的验收、记账和发放工作；定期对库房进行清理，使物料分类排列，存放整齐，数量准确；并做好防潮、防雨淋、防火、防盗四防工作。严格按公司制定的发货流程发货。定期对叉车等装卸工具进行维护和保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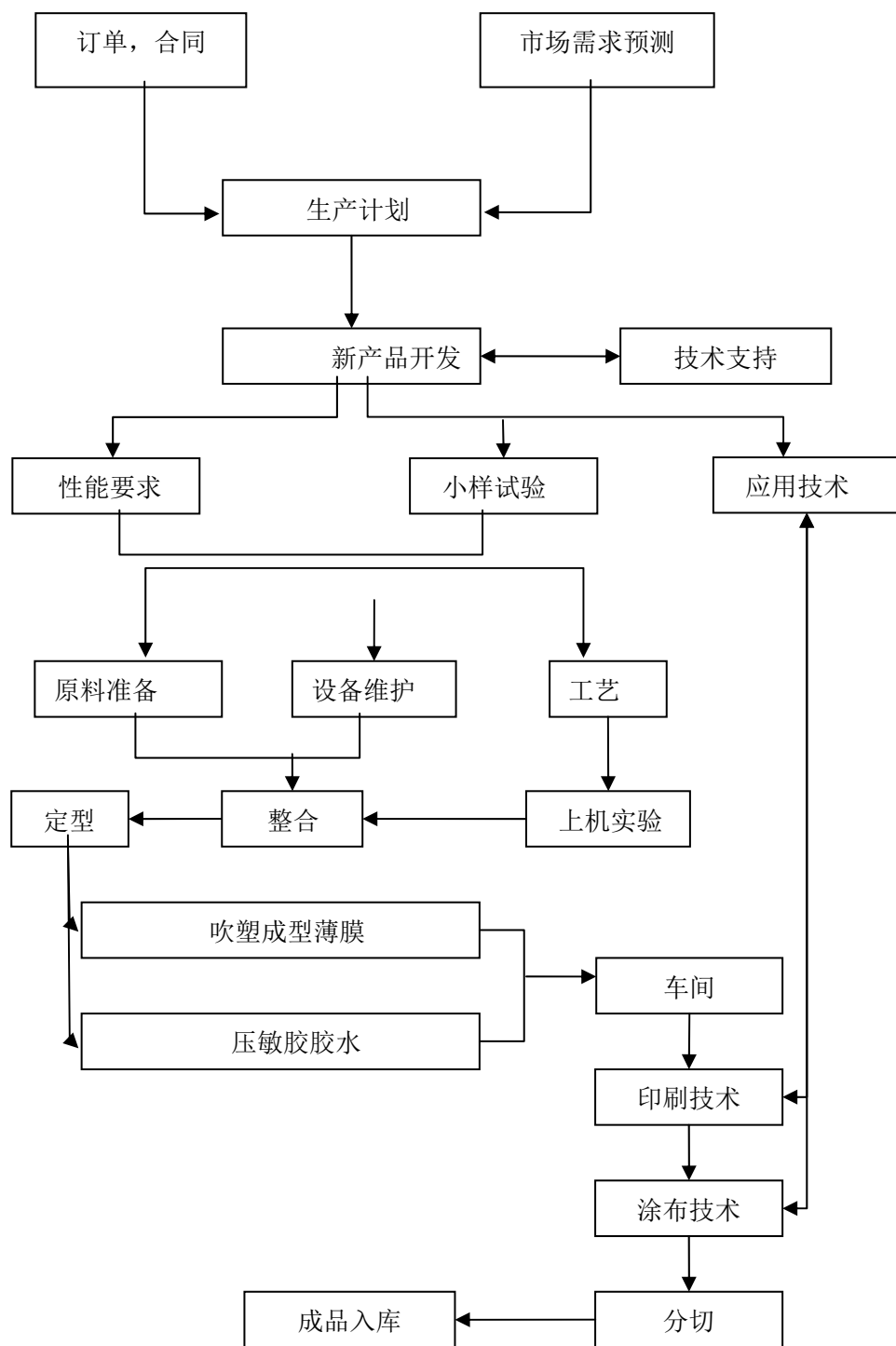
（11）审计部

制定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监督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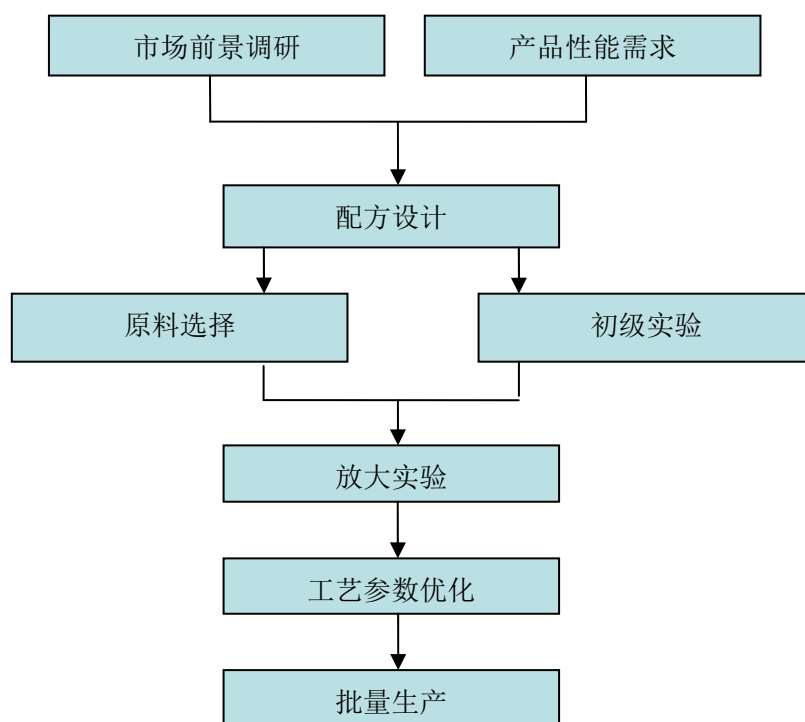
（二）生产流程

1、公司产品生产流程

（1）可剥离性保护膜



(2) 压敏胶生产流程:



2、产品研发流程

(1) 产品立项阶段

首先对产品可行性进行分析，可行性分析包含财务的可行性分析、市场可行性分析以及技术可行性分析三个重要部分。可行性分析完成并经过论证后，确定产品立项，确定产品边界，任命产品负责人。

(2) 研发阶段

配备产品研发所需要的资源，组建研发团队；团队组建完成后产品研发负责人制定研发计划，分配研发任务，进行产品初级、中级的实验验证。

(3) 质量控制阶段

产品开发完成后，由质检部组建产品测试团队进行产品质量测试。根据测试数据，对配方和工艺进行优化，达到批量生产要求。

(4) 产品维护阶段

产品质量达标后，研发团队配备产品使用和维护文档，组织产品技术、生产培训，配合生产部进行批量生产工作。

(5) 产品升级阶段

新产品研发定型后，经过一段时间的运行和客户使用后，客户会对产品的功

能、性能等方面提出新的需求，通过分析总结客户提出的新需求，根据实际需要对产品进行配方设计、工艺优化等产品升级工作。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可剥离性保护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可剥离性保护膜的制定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建材类保护膜、家电板类保护膜、电子类保护膜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建材、家电、电子等工业、民用产品领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主要拥有核心技术的技术优势与先进性水平如下：

编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1	保护膜压敏胶水生产技术—保护膜压敏胶的制作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批量生产
2	保护膜基材生产技术—基材膜生产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批量生产
3	压敏胶涂布生产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批量生产
4	保护膜的表面印刷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批量生产

1、保护膜压敏胶水生产技术—保护膜压敏胶的制作

水性压敏胶是具有不饱和双键的单体在催化剂作用下进行自由基聚合反应制得的丙烯酸酯树脂。水性压敏胶主要作用是涂布在保护膜基材之上，起到膜与被保护物的胶粘作用，主要是用丙烯酸酯，乙酯，丁酯，异辛酯，乙醇，固化剂等化学原料，70-80℃的温度和常压下，于反应釜中充分反应后制作而成。要求制成的压敏胶初粘性好，流平性好，剥离力适中，透明度好，保证粘得住，揭得下，而且不留残胶。本压敏胶具有较好的耐低温、耐高温，可凝挥发物和质量损失率低，并且无有害气体逸出的特性，具有良好的环保性能，制成的各类压敏胶带，可方便对薄膜的粘贴。

公司根据根据客户不同技术要求，开发形成了一系列压敏胶产品：乳液型压敏胶 A 胶，D 胶，38B 胶，45B 胶以及 B6 高粘胶；油性压敏胶 R 胶，C 胶，E 胶，F 胶。

2、保护膜基材生产技术—基材膜生产

聚乙烯吹塑薄膜工艺流程是将物料塑化挤出、形成管坯吹胀成型、冷却、牵引、卷取。在吹塑薄膜成型过程中，根据挤出和牵引方向的不同，可分为平吹、上吹、下吹三种，这是主要成型工艺。公司历经多年研发与生产，采用一种高效、可控、高成品率的特殊吹塑法（上挤上吹法），该法使用直角机头，即机头出料方向与挤出机垂直，挤出管坯向上，牵引至一定距离后，由人字板夹拢，所挤管状由底部引入的压缩空气将它吹胀成泡管，并以压缩空气气量多少来控制它的横向尺寸，以牵引速度控制纵向尺寸，泡管经冷却定型就可以得到吹塑薄膜。使用这种吹塑工艺生产的基膜，能够实现“透明度高，平整度高，无杂质，无晶点”等高技术品质特征。

3、压敏胶涂布生产技术

涂布技术广泛地应用于纸张和薄膜等基材的涂布及复合包装。目前，国内许多印刷包装机械企业使用涂布复合设备，其涂布种类和刮胶方式比较单一，涂布技术的应用也大受限制。压敏胶涂布设备主要采用网纹（凹眼）涂布辊来进行上胶涂布，但在高速生产条件下涂布均匀性的控制是一个技术难题。

公司历经多年生产实践和技术研发，形成一整套在高速条件下均匀涂布工艺技术。公司通过理论模型计算和生产实践相结合，掌握了适用于各类可剥离保护膜的胶水配方，使得公司各类可剥离膜实现了“润湿速度快，易剥离，性能稳定”的技术特征。

公司历经多年研发，成功研制了适用于公司高速涂布生产条件下的专用设备及装置，并取得了“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挑边装置”、“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放卷整平装置”、“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涂胶装置”、“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可调式压胶辊装置”、“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收卷装置”、“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切裁机上料装置”、“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吸附辊装置”等国家专利。

4、保护膜的表面印刷技术

印刷技术是通过制版、印刷、印后加工批量复制文字图像的方法。印刷技术

是印刷工艺和印刷装备的总称。保护膜表面都印有客户的商标和专用图案，以便于区别同类产品，同时也起到防伪作用。印刷就是在保护膜表面印制客户专用图案的过程。保护膜的印刷要求色相准确，套版精准，色彩饱和度好，层次清晰，字迹清楚。精美的图案有助于提升家电产品、电子产品的外观形象。因而保护膜的印刷质量也是客户、特别是高端客户十分注重的质量要求。

公司历经多年印刷技术的积累，研制成功了适用于各类产品图文印刷的特殊装置及设备，并取得了“用于生产塑料膜的印刷机的张力调整装置”、“塑料膜卷材裁切装置”、“薄膜印刷复合一体机”等国家专利。

（二）土地使用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90,326.00 m²土地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最近一期末的账面价值为 32,434,833.26 元，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地块编号	使用人	土地证号	土地坐落	面积 (M2)	土地用途	使用权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1	胜达科技	潍国用(2013)第D072号	坊子区眉村镇北眉一村	2679	工业	2047年10月19日	出让
2	胜达科技	潍国用(2013)第D071号	坊子区九龙街办南眉村柳毅街以南、富眉路以西	12866	工业	2056年9月24日	出让
3	胜达科技	潍国用(2010)第E011号	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西	20181	工业	2056年12月24日	出让
4	胜达科技	潍国用(2012)第E066号	潍坊高新区胶济铁路以南、潍安路以东	25929	工业	2061年8月28日	出让
5	胜达塑胶	潍国用(2012)第E065号	潍坊高新区胶济铁路以南、潍安路以东	28671	工业	2061年8月28日	出让

（三）房屋所有权

公司及子公司的现有房产因各种原因均未办理房产证，主要房产分为三处、

位于上述五块土地上，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位于潍坊市坊子区眉村工业园的“潍国用（2013）第 D072 号”、“潍国用（2013）第 D071 号”土地上的房屋因建成时间较长，上述房产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未取得房产证，该房产位于潍坊市坊子区规划的工业园区内，符合该区的工业规划，不属于相关法规规定的“严重影响规划的违章建筑，限期拆除或没收该建筑物、构筑物”的情况。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两地块的房产手续正在补办过程中，相关政府部门并未将上述建筑物认定为非法建筑而拆除。主办券商、律师认为，根据相关政府部门的证明，公司办理房产手续的负责人访谈笔录、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与承诺，以及《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拥有潍国用（2013）第 D072 号、潍国用（2013）第 D071 号两宗土地的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的所有权，虽然上述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但系历史原因造成，上述两地块的房产手续正在抓紧补办过程中，公司有专人办理房产手续、计划清晰，公司未就上述建筑物取得房产证的事实，对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公司位于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西土地“（潍国用（2010）第 E011 号）”上的房屋，即当前位于潍坊高新开发区胜达街 99 号的房产，公司均依法办理了规划及建设手续，因潍坊高新区管委会通知该园区规划建设智慧产业园要求拆迁，公司与潍坊高新区拆迁办已签订拆迁协议，公司已收到了部分拆迁补偿款 1230 万元，目前该处房产已停止办理房产证。

3、公司位于潍坊高新区胶济铁路以南、潍安路以东“潍国用（2012）第 E065 号”、“潍国用（2012）第 E066 号”土地上建设的新厂房，目前厂房建设基本完工，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规划建设手续齐全，正在按要求办理房产手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已承诺除列入上述拆迁范围的房产外，公司已安排专人办理上述房产证，公司将根据潍坊高新区规划要求及拆迁进度安排，妥善安排拆迁工作，不会因搬迁而影响生产经营。

（四）知识产权

1、专利权

胜达塑胶拥有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塑料复合膜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58939.5	2011.3.2	2011.9.14
2	三层共挤塑料膜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57683.6	2011.3.1	2011.9.28
3	塑料膜复卷机自动上膜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64738.6	2011.3.7	2011.10.5
4	用于生产塑料膜的印刷机的张力调整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64751.1	2011.3.7	2011.10.19
5	塑料膜卷材裁切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64739.0	2011.3.7	2011.10.26
6	薄膜印刷复合一体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79411.6	2011.3.11	2011.12.14
7	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挑边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57736.4	2011.3.1	2011.9.7
8	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放卷整平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57756.1	2011.3.1	2011.9.21
9	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涂胶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50972.3	2011.2.26	2011.9.28
10	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可调式压胶辊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50971.9	2011.2.26	2011.10.19
11	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的收卷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79421.X	2011.3.11	2011.10.19

序号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2	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切裁机上料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57747.2	2011.3.1	2011.11.9
13	用于生产电子保护膜的涂布机吸附辊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120079384.2	2011.3.11	2012.1.11

公司上述自主研发的专利发生的费用金额不大,已分别计入各期损益,此外,胜达科技、胜达塑胶 2011 年 3 月分别与河北工业大学签订专利独占实施许可合同,许可“一种压敏胶粘剂用丙烯酸酯共聚物乳液的制备方法”发明专利由胜达科技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制造、使用、销售其专利产品,许可“压敏胶用网络梯度结构丙烯酸酯聚合物乳液的制备方法”发明专利由胜达塑胶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制造、使用、销售其专利产品,上述专利独占许可期限至 2016 年 3 月 19 日止,有效期 5 年,上述专利独占许可使用费分别为 8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末账面摊余价值分别为 17,777.78 元。目前,公司使用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已在所有乳液型压敏胶中实施,上述独占许可专利技术不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上述专利的独占许可协议到期后不会对公司业务产生不良影响。


2、软件著作权

胜达塑胶拥有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1	胜达塑胶产品控制控制软件 V1.0	2011SR054918	原始取得	2010.3.18
2	胜达塑胶加工流程管理软件 V1.0	2011SR054258	原始取得	2010.6.16
3	胜达塑胶 PE 温度控制系统 V1.0	2011SR054333	原始取得	2010.12.16
4	胜达塑胶生产加料自动控制软件 V1.0	2011SR054332	原始取得	2010.10.21
5	胜达塑胶图形精准定位切割软件 V1.0	2011SR051489	原始取得	2010.5.19
6	胜达塑胶加工器控制软件 V1.0	2011SR050712	原始取得	2010.8.19

3、商标权

胜达科技拥有以下商标权：

序号	证书号	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时间	注册有效期限	商标图示
1	第5100443号	第16类 塑料贴面底层纸；包装用塑料膜；垫货盘用可伸展塑料膜；保鲜膜；粘贴物（文具）；文具或家用胶带；文具或家用胶水；办公用、文具用、教学用薄膜（胶片）；制模型用塑料；绘画膜（截止）	注册时间：2009.5.28 变更时间：2011.6.22	2009.5.28—2019.5.27	

（五）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17,552,771.33	3,750,155.86	13,802,615.47
机器设备	28,242,915.73	12,079,764.82	16,163,150.91
电子及其他设备	647,065.58	441,366.21	205,699.37
运输设备	3,913,726.69	1,913,622.43	2,000,104.26
合计	50,356,479.33	18,184,909.32	32,171,570.01

公司生产经营用大额固定资产明细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规格	账面原值（元）	2013.6.30日累计折旧	2013.6.30日净值（元）	启用日期
1	机器设备	吹塑机3号		1,009,587.99	23,977.71	985,610.28	2013/3/1
2	机器设备	消防设施		1,025,990.80	807,499.90	218,490.90	2009/2/1
3	机器设备	新印复机	HYH-5-130 0LX	1,111,111.12	413,426.05	697,685.07	2009/6/1
4	机器设备	印复机	HFYF J-1300	1,850,000.00	746,937.69	1,103,062.32	2009/2/1
5	机器设备	流延机	Cpe-2 000m m	2,134,552.91	808,824.55	1,325,728.36	2009/6/2
6	机器设备	涂布机	STB1 100/24	2,710,578.81	274,953.90	2,435,624.91	2012/11/16
7	机器设备	涂布机	THZ1 650	2,950,000.00	1,191,062.80	1,758,937.21	2009/2/1
8	房屋建筑物	研发中心 办公楼		5,478,448.02	456,568.96	5,021,879.06	2011/9/1
9	房屋建筑物	新厂房		8,361,004.54	1,612,636.51	6,748,368.03	2009/3/30

（六）其他资源要素

1、公司现持有山东省新闻出版局于 2010 年 6 月 4 日颁发的（鲁）新出印证字 37G01B504 号《印刷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2、公司现持有北京军友诚信质量认证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颁发的注册号为 07011Q20059R0M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定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该体系适用于表面保护膜的设计、开发和生产，证书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20 日。

3、公司现持有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颁发的证书号为 00211E21644RIS 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定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标准要求。该体系适用于表面保护膜的设计、开发和生产，证书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14 日。

（七）员工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190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销售人员	13	6.84%
技术人员	29	15.26%
财务人员	6	3.16%
管理人员	35	18.42%
生产人员	107	56.32%
合计	190	100.00%

2、员工年龄结构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19-29 岁	82	43.16%
30-39 岁	51	26.84%

40-49 岁	35	18.42%
50 岁以上	22	11.58%
合计	190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硕士及以上	2	1.05%
本科	17	8.95%
大专	39	20.53%
中专及以下	132	69.47%
合计	190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职责	持股公司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辛峻伟	胜达科技总裁	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	1,080.00	24.00
辛永东	胜达光电生产部部长	负责光电业务的生产管理、技术指导工作	-	-
王永强	胜达塑胶总经理	全面负责家电业务的销售与生产管理工作	10	0.22
辛军委	胜达科技生产部部长	负责建材业务的生产管理、技术指导工作		
冯彬	胜达光电总经理	全面负责光电业务的销售与生产管理工作	10	0.22
王绪厂	胜达科技销售经理	负责建材高分子业务的研发、生产、销售工作	-	-
周国梁	胜达科技技术总工程师	负责公司各类压敏胶的研发和生产技术指导		-

(1) 辛峻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董事”简历。

(2) 辛永东，男，汉族，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

权。1993年7月至1994年8月在寒亭盐场从事生产工作；1994年8月至1998年10月在潍坊盐化集团化工厂从事生产管理工作；1998年11月至今任胜达光电生产部部长，是胜达塑胶13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之一。

(3) 王永强先生，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武汉纺织学院涉外会计专业。2001年5月至今，就职于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胜达塑胶总经理。在公司工作期间，组织专项小组对生产技术中的难点进行逐一分析，攻克了多项技术难题，是胜达塑胶13项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发明人之一。

(4) 辛军委，男，汉族，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本公司制胶车间主任、建材生产部部长，胜达科技生产部部长。

(5) 冯彬，男，汉族，毕业于天津大学工商管理系，大专学历，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9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建材保护膜、家电保护膜大区经理，现任胜达光电公司总经理。擅长市场营销。

(6) 王绪厂，男，汉族，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10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本公司任建材生产部副部长；2013年1月至今在胜达科技任建材销售经理，是胜达塑胶13项实用新型专利的主要发明人之一。

(7) 周国梁，男，汉族，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大学本科学历，194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河北省纺织研究所高级工程师，在 高分子研究领域造诣较深，其主要成果：著作有《涂料印花》，北京纺织工业出版社，1989年；《合成聚合物乳液制造与应用技术》，中国轻工业出版社，1999年。共发表论文10篇，分别发表在《河北纺织杂志》、《印染助剂》、《印染》、《聚合物乳液通讯》、《河北纺织技术》、《北京纺织》、《日本接着学会之志》等刊物上。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三等奖三次，河北省科学技术四等奖一次，乳液型高粘压敏胶《胜达科技特殊贡献奖》等。

四、业务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明细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	2011 年
主营业务收入	55,089,109.10	102,618,948.76	98,298,352.17
其他业务收入	739,437.72	1,096,045.69	934,915.81
营业收入	55,828,546.82	103,714,994.45	99,233,267.98

2、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

单位：元

行业名称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制造业	55,089,109.10	102,618,948.76	98,298,352.17

3、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单位：元

产品 名称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
建材保 护膜	20,184,560.21	36.64%	42,966,283.15	41.87%	51,291,083.69	52.18%
家电保 护膜	20,710,191.32	37.59%	36,195,466.51	35.27%	38,814,077.88	39.49%
电子保 护膜	8,854,881.84	16.07%	14,895,008.72	14.51%	1,140,247.79	1.16%
基膜	2,940,005.58	5.34%	6,646,732.22	6.48%	6,495,485.59	6.61%
胶水	2,399,470.15	4.36%	1,915,458.16	1.87%	557,457.22	0.57%
合计	55,089,109.10	100.00%	102,618,948.76	100.00%	98,298,352.17	100.00%

4、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

单位：元

地区 名称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 收入	占比 (%)
国内	52,933,300.92	96.09	98,254,467.39	95.75	93,080,238.35	94.69
国外	2,155,808.18	3.91	4,364,481.37	4.25	5,218,113.82	5.31

合计	55,089,109.10	100.00	102,618,948.76	100.00	98,298,352.17	100.00
----	---------------	--------	----------------	--------	---------------	--------

公司是国内具有一定规模的可剥离膜生产厂家，能为客户多系列、多规格的建材保护膜、家电保护膜、电子保护膜及基膜。随着国民经济规模不断增长及人均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家电市场及电子类产品市场也不断提高，公司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二）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2013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0,042,236.31	18.23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245,459.80	11.34
常州山由帝杉防护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3,008,929.44	5.46
东阿蓝天七色建材有限公司	2,372,949.84	4.31
青州华强镀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359,738.79	4.28
合计	24,029,314.18	43.62

2、2012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9,716,722.30	9.47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414,986.37	9.17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9,031,459.85	8.80
东阿蓝天七色建材有限公司	5,072,855.47	4.94
青州华强镀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039,616.04	4.91
合计	38,275,640.03	37.29

3、2011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9,402,274.17	9.57
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8,137,310.16	8.28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180,553.69	6.29
青州华强镀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047,851.01	5.14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苏州新颖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585,005.96	4.66
合计	33,352,994.99	33.94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基本稳定，向其销售的主要产品分别如下：

1)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含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销售家电保护膜；

2)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家电保护膜；

3) 常州山由帝杉防护材料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电子保护膜；

4) 东阿蓝天七色建材有限公司：销售建材保护膜；

5) 青州华强镀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基膜；

6) 苏州新颖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家电保护膜。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2013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江阴市华丰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5,400,000.00	10.90%
北京东方腾业科贸有限公司	4,270,212.00	8.62%
潍坊通用塑料有限公司	4,030,795.00	8.14%
潍坊凯越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55,060.99	5.56%
山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2,536,805.00	5.12%
合 计	18,992,872.99	38.35%

2、2012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北京东方腾业科贸有限公司	10,060,868.05	11.88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004,338.60	8.27
江苏裕廊化工有限公司	4,509,210.00	5.32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常州山由帝杉防护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3,583,801.91	4.23
绍兴翔宇绿色包装有限公司	3,523,765.04	4.16
合计	28,681,983.60	33.86

3、2011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山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5,978,880.00	7.62
北京东方腾业科贸有限公司	5,607,580.00	7.14
北京君邦汇丰商贸有限公司	5,376,590.00	6.85
青州贝特化工有限公司	5,307,547.42	6.76
青州华强镀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585,965.42	5.84
合计	26,856,562.84	34.2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金额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 报告期内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 (万元人民币)	履行情况
		采购方	销售方				
1	采购合同	胜达股份	江阴市华丰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凹版印刷机及干式复合机	540.00	履行完毕
2	订单合同	胜达塑胶	北京东方腾业科贸有限公司	2013 年 1—6 月	聚乙烯	427.06	履行完毕
3	订单合同	胜达股份	潍坊通用塑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1—6 月	聚乙烯	281.76	履行完毕
4	订单合同	胜达塑胶	潍坊通用塑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1—6 月	聚乙烯	121.16	履行完毕
5	订单合同	胜达光电	潍坊凯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1—6 月	PET 膜、FP21 内电	363.13	履行完毕

					晕		
6	订单合同	胜达股份	江苏裕廊化工有限公司	2013年1—6月	丁酯、辛酯、丙烯酸	219.48	履行完毕
7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青州华强镀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	PET 镀铝膜、PE 镀铝膜	——	正在履行
8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潍坊鑫百顺工贸有限公司	2010年9月	复合胶主剂、固化剂	——	正在履行
9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潍坊福峰纸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1年7月	箱子、纸管	——	正在履行
10	框架合同	胜达塑胶	潍坊福峰纸塑制品有限公司	2011年7月	箱子、纸管	——	正在履行
11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江阴市虹达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	油墨	——	正在履行
12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江苏泰格化工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	油墨	——	正在履行

2、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主体		签订时间	标的类别	合同金额 (万元人民币)	履行情况
		销售方	采购方				
1	框架合同	胜达塑胶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	家电保护膜	——	正在履行
2	框架合同	胜达塑胶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	PE 透明膜	——	正在履行
3	订单合同	胜达光电	常州山由帝杉防护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013年1-6月	离型膜	331.97	履行完毕
4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东阿蓝天七色建材有限公司	2013年3月	PE 黑白字膜	——	正在履行
5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青州华强镀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1年1月	PE 透明基材、PE 黑型材	——	正在履行
6	框架合同	胜达塑胶	苏州新颖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	家电保护膜	——	正在履行
7	框架合同	胜达塑胶	东莞市厚街进富电子材料厂	2013年1月	PET 透明离型膜	——	正在履行
8	框架合同	胜达塑胶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	PE 透明保护膜	——	正在履行

9	框架合同	胜达股份	牡丹江林海华安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2013年1月	PE 闪银字膜	——	正在履行
10	框架合同	胜达光电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	离型膜	——	正在履行

五、商业模式

公司采取一整套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模式，经营模式清晰，业务结构完整。

自设立以来，公司致力于可剥离性保护膜行业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掌握了可剥离性保护膜的成套生产工艺，以其在可剥离性保护膜方面拥有的多项核心技术，能为客户提供离型膜、涂胶电子膜、静电膜、家电板保护膜、板材保护膜、地毯膜、型材保护膜、PE基膜、环保型丙烯酸酯压敏胶、液体保护膜等众多产品，主要产品具有易于黏贴，易剥离，耐候性好，性能稳定等优势。

公司产品属大宗工业原材料，销售模式以定向研制、制造为主，以商品化销售为辅，产品直接面向市场独立销售，具有完整的销售业务体系。主要客户为家电类、建材类等企业。

可剥离性保护膜是公司主要销售收入来源，也是构成利润的主要部分。未来，随着公司可剥离性保护膜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将稳步提升。

六、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一）行业概况

1、可剥离膜行业简况

保护膜兴起于20世纪70年代初，由日本和美国等发达国家首先发明使用的。我国的保护膜行业由于起步较晚，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期。

我国保护膜的发展基本上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1975年—2000年是普通保护膜生产应用阶段。

第二阶段：2001年—2005年是规模快速增长阶段。受家电行业、建材行业

规模快速增长拉动，可剥离保护膜市场规模急剧膨胀。截止 2005 年底，国内保护膜生产厂商发展到近千家。

第三阶段：2006 年至今，行业洗牌与创新阶段。始于美国的金融危机已演变为一场全球性的经济危机。在全球经济复苏中，技术创新活动对行业增长的促进作用更为重要。总体来说，通用型可剥离保护膜市场供求趋于平衡，但电子行业，特别是用于笔记本、手机、IPD 等新兴电子产品的高端可剥离保护膜市场发展广阔。基材创新、压敏胶技术创新等可剥离膜核心技术创新活动大大增强。特别是我国高端保护膜长期依赖进口的现象也有所改善。行业内优势企业凭借自主创新能力、优良的品质及较强的品牌影响力，未来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企业实力、规模将显著增强，市场份额将逐渐向行业领先企业集中。

2、行业管理体制

在我国，可剥离膜行业并无专门的行政主管部门。可剥离膜行业属于胶粘制品中的一个细分行业，而胶粘制品又属于橡胶塑料制品业这一大行业中的一个细分行业。可剥离膜行业主要由国家发改委及其各地方政府的宏观管理下，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自主承担市场风险。

3、行业法律法规政策

大力振兴工业是树立科学发展观，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实现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举措，我国推出了一系列旨在鼓励发展保护膜行业的政策，具体如下：

主要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与发行人有关的主要内容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版）》	2011 年	发改委	鼓励类：“十一、石化化工”-14、改性型、水基型胶粘剂、功能性膜材料的开发与生产
《“十二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 年 7 月	国务院	新材料产业：大力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和复合材料，开展纳米、超导、智能等共性基础材料研究和产业化，提高新材料工艺装备的保障能力；建设产学研结合紧密、具备较强自主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高性能、轻量化、

			绿色化的新材料产业创新体系和标准体系，发布国家新材料重点产品发展指导目录，建立新材料产业认定和统计体系，引导材料工业结构调整。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2011年12月	国务院	促进工业绿色低碳发展：按照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以推进设计开发生态化、生产过程清洁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环境影响最小化为目标，立足节约、清洁、低碳、安全发展，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增强工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实施意见	2011年4月	山东省政府	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必然选择。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是顺应世界科技革命和结构升级潮流的客观要求；是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的迫切需要；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大举措；是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再造山东发展新优势的战略选择；是建设经济文化强省，全面实现小康社会奋斗目标的必由之路。

4、行业竞争格局、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 行业竞争格局

表面保护膜是一种对其他材料表面具有保护功能的膜状材料，它主要以聚烯烃薄膜为基材，以橡胶或丙烯酸酯聚合物为压敏胶粘剂，经涂布干燥等方法加工而成。产品主要用于各种表面状况要求较高的产品的包装保护，如不锈钢板、镜面钢板、铝塑复合板、彩色钢板、各种有机板、显示器屏面、塑料异型材、塑钢门窗等，以防止其在搬运、加工、贮存及安装使用过程中表面划伤、污染和磨损等，从而使物品保持良好的外观，提高产品的等级和成品率。相对于压敏胶的其它应用领域而言，表面保护膜作为一种重要的可剥离压敏胶带，其压敏胶要根据各种各样的被保护材料的表面特性选用合适的胶种，做到既好贴，又好撕，尤其是从被保护表面剥离时，不能留有任何残胶。我国在高性能保护胶带用压敏胶方

面的理论和应用研究与美国、欧洲、日本等西方发达国家的差距很大。其市场十分巨大。

压敏胶行业曾长期被国际巨头和跨国公司所垄断，国内众多行业所需高端压敏胶均依赖进口或合资产品。自上世纪 90 年代起，国内企业、科研院所等企事业单位逐渐开始进入该领域产品的自主研究和开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逐步在高性能有机硅胶、丙烯酸酯胶、厌氧胶、环氧树脂胶和聚氨酯胶等产品上取得了自主知识产权，其产品多以替代进口为目标。整个国内压敏胶行业中有自主研发能力和一定生产规模，拥有自主品牌，并以压敏胶产品为主业的企业约有 30 多家。因此目前国内压敏胶形成了跨国公司产品结构全面、技术领先；内资企业专注细分领域、增长较快，紧跟国外竞争对手的竞争格局，整体行业分散度较高。

(2) 业内主要企业¹有：

佛山市顺德区华丽宝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设计、制造的 PE 保护膜、保护纸广泛应用于建筑装饰材料、塑胶板材、聚酯、石材、不锈钢、电子、家电、IT 等行业；定位纸主要应用于摩托车、汽车、集装箱、铁路运输箱、设备等贴花、标识的转移定位。公司设计制造的新产品棉纸、BOPP 热熔双面胶粘带及 PE 防粘膜，主要应用于汽车内装饰件的粘贴、固定。

中山新明辉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主要的产品涉及：地板保护膜，玻璃保护膜，地毯保护膜，家电保护膜，铝塑板保护膜，铝型材保护膜，不锈钢保护膜，天花板保护膜，铝板保护膜，其他。

在国际市场上，著名的公司有：

美国 3M，成立于 1902 年，一家历史悠久的多元化跨国企业，素以产品种类繁多，锐意创新而著称于世。成立至今，它开发生产的优质产品多达 5 万种，服务于通信、交通、工业、汽车、航天、航空、电子、电气、医疗、建筑、文教办公及日用消费等诸多领域。

¹ 资料来自访谈、百度搜索并经整理。

诺凡赛尔（上海）保护膜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在表面保护领域近半个世纪的经验使诺凡赛尔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保护膜。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产品表面，如建筑、汽车、家电、电子等。

与国际上著名企业相比，胜达科技在品牌影响力、技术创新能力以及现代化经营管理水平等方面有待提升。为缩小与国际先进水平保护膜厂商的差距，公司近年来已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强科研团队建设，加快高新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并取得了一定成绩。家电保护膜已成功为海尔配套并打破了国外企业的垄断优势。同时，电子保护膜产销已有一定规模并呈快速增长态势。另外，由于国内人工成本、管理成本相对较低，与国外同类产品相比，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性价比优势。若本次挂牌成功后，公司将加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与考核机制，引进高科技、复合型科研人员，力争在高端保护膜的个别品种及细分市场上取得更大的竞争优势。

与国内同行相比，公司已形成一整套独立、完整、多品种、多系列的建材保护膜、家电保护膜及电子保护膜的研发与生产体系，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建立了稳定的客户渠道。由于国内保护膜行业发展时间不长，行业竞争态势正处于企业个数众多、规模较小向优势企业集中的过渡阶段，产品技术升级与换代的步伐正在加快。因此，作为行业内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之一的胜达科技，将抓住新一轮行业分化与整合的机遇，不断发展壮大自身实力。

5、进入行业的障碍

(1) 技术壁垒

可剥离膜生产技术涉及高分子胶粘剂、高分子机械、高分子合成、印刷、自动化控制、专用软件开发等多学科交叉运用。国内专业从事可剥离膜研究、教学的院校较少。同时，由于可剥离膜品种繁多，各类可剥离膜的生产工艺条件各不相同，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显著。通过理论研究与长期生产实践相结合，才形成了公司系统的可剥离膜的研发与生产体系，并取得了一系列国家专利成果。行业的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形成可剥离膜技术体系。

（2）品牌与渠道壁垒

保护膜的品牌是影响客户选购的重要因素。品牌厂家代表着能为客户提供质量优异的产品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历经多年的研发与生产，本公司在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树立起了品牌形象，已经积累了一批忠实的客户，形成了稳定的营销渠道，并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这些优势又进一步加快了公司在技术创新、渠道拓展等方面的步伐。相比较而言，行业的潜在进入者、新进入者，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建立起品牌优势，生产规模较小，技术研发力较弱。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市场资源将进一步向公司集中，公司的品牌优势、渠道优势将更加显著。

（3）人才壁垒

由于本行业的交叉学科属性，本行业的技术人员也需要交叉的专业学习和实践经验的积累。从事保护膜行业研发与生产需同时掌握化工、高分子、机械、电子、过程控制等专业知识，需具备极强的动手操作能力，专业技术分工合理的研发团队对生产商十分重要。目前我国的高分子、化工综合人才培养机构相对较少。从事保护膜行业的管理人才、技术人才、销售人才缺乏，高端人才奇缺，大部分该类人才靠企业在经营实践中培养，培养时间较长。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组建精通保护膜的整个人才团队。

6、市场供求状况和变动因素

可剥离保护膜在国外的应用已经非常普及，而且产品不断的推陈出新。中国保护膜行业的发展较晚，虽然发展速度很快，但与国外相比仍有一定差距，尤其是一些细分领域的保护膜应用，市场潜力仍然很大。

家电保护膜主要应用于各类家电（冰箱、空调、洗衣机、热水器、彩电、微波炉等）的生产过程保护、出厂保护及家电上游材料的过程保护，应用面较为广泛。随着国产家电品牌的崛起，目前国内家电保护膜市场容量约 15 亿人民币²。家电市场向更精细、更高档的方向发展，使得表面的保护尤为重要。近几年我国家电保护膜行业发展速度较快，受益于家电保护膜生产技术不断

² 根据《2013—2017 年中国彩涂板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咨询报告》（中商情报网数据库）测算。

提高以及下游需求市场不断扩大，家电保护膜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上发展形势都十分看好。

建材保护膜主要应用于塑钢门窗、铝合金门窗、铝塑板、铝天花、玻璃幕墙等建材产品的表面保护，附带的印刷功能可为不同的建材产品提供宣传企业形象。随着国内房地产的持续发展，建材产品市场容量巨大。目前国内建材保护膜市场容量约为 22 亿元/年³。近年来，建材产品推陈出新节奏加快，像塑钢行业的彩色型材、木塑型材等新产品的推出，要求的保护膜在质量及外观上更加严格，板材行业也向着高端趋势发展。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的要求，玻璃幕墙的太阳膜市场也在崛起，在中国有大量的建筑物玻璃需要防护，并且在未来，新增建筑玻璃也在迅速增加。所以对建材保护膜来说，既是技术上的挑战，又是一次契机。

电子保护膜主要应用于手机、电脑等 IT 产品的生产过程及出厂应用。目前全球光电膜生产及市场主要分布在电子行业集中的东南亚地区。主要生产技术大多从日本，韩国等企业流向国内。目前国内市场容量约为 30 亿人民币/年⁴。

经过多年的改革开放中国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 IT 行业的生产基地，虽然最尖端的液晶面板生产线仍然在日本及韩国，从整体市场规模来讲电子行业的中国市场规模已经达到全球第一。近年来中国聚酯薄膜市场高速增长，利用原材料，能源，劳动力，运输等方面的成本优势，并随着电子膜（离型膜）涂布技术的不断摸索、改进提高，国内电子膜（离型膜）厂家基本上满足了不同行业的要求，并逐步向高端发展。

近几年，电子行业在国内发展迅速，中国已经成为大品牌的组装配套基地，且电子行业不受其他行业制约，更新周期较快，行业前景广阔。国内的电子膜（离型膜）市场主要分布在华南的深圳东莞、华东的苏州、华北的天津北京等地，随着国家的调控，西南的重庆、成都也将是临近崛起的电子膜（离型膜）大市场。

³根据中国铝合金网和中国塑钢网测算。

⁴根据《2012 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测算。

（二）基本风险特征

1、人才流失的风险及

公司主要从事保护膜的研发、生产、销售，研发与生产活动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同时还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因此，熟悉保护膜行业的科技型人才对于公司来讲尤为重要。而公司的销售人员不仅需要具备较强的市场营销能力，还需要掌握具体产品相关的技术原理、熟悉产品性能指标等。因此，一旦出现关键技术人员或销售人员的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2、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推广风险

保护膜行业由于竞争较为充分，产品更新换代周期较快，因此持续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创新，是公司经营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公司依靠主导产品电子保护膜、家电保护膜实现了快速发展。未来，如果公司对技术成果转化为新产品过程中遇到困难，或者新产品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导致新产品的推出受阻，将会严重影响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如果公司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无法及时推出符合客户要求的新产品或改进现有产品，将会导致公司业务损失或客户流失，引致相关的经营风险。

（三）竞争地位

胜达科技位于山东省潍坊高新技术开发区内，下设子公司胜达塑胶、胜达光电。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可剥离性塑料保护膜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4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辛胜芝，公司 2009 年 10 月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主要生产高端电子保护膜、电子离型膜及建材保护膜；公司建有万级净化车间，拥有国内一流的高速印刷生产线、涂布生产线、三层共挤吹塑机组、流延机组及复卷机、分切机及从国外进口的精密检测仪器等先进设备二十多台(套)，销售市场涉及全国及欧美、日本、东南亚、俄罗斯等地，是目前国内大型的生产保护膜专业厂家之一。

1998 年公司被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异型材及门窗制品专业委员会吸收为会员单位，2000 年通过了 ISO9000 质量体系的认证。2007 年荣获潍坊市科技

先进企业；2008年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9年经山东省科技厅、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及地方税务局重新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11月，公司经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联合复审认定，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发展中的胜达科技注重团队建设，秉承“与时代共进,与民族共荣”的经营宗旨，“严谨、务实、创新和用心做事”的企业精神，“以创新适应需求,以信誉赢得市场”的经营理念，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方向和原动力。

1、公司竞争优、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通过十多年的探索，公司形成了独特的多种膜生产专有配方和成熟的生产工艺。能生产多品种、多系列的可剥离膜，广泛应用于建材、家电、电子类产品。形成了以“保护膜压敏胶水生产技术—保护膜压敏胶的制作”、“保护膜基材生产技术—基膜生产”、“压敏胶涂布生产技术”、“保护膜的表面印刷技术”等为核心的成套工艺及技术。

公司生产的可剥离膜具有“平整度好，透明度高，抗拉伸强度高”等高新技术产品品质。目前成为海尔最大的配套家电板保护膜的内资企业，打破了国外公司在国内高档保护膜的垄断局面。

②自主创新优势：公司研发部门取得了一系列自主创新成果。公司在新产品与新技术开发、对现有产品改进、降低产品成本方面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具有对专用设备进行设计、改造的创新能力。目前公司与国内的知名科研院所建立了产期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对保护膜的基材和压敏胶技术进行跟踪研究，为公司技术创新活动增添动力。

③成本优势：公司基于深厚的技术积累，在产品开发设计时就重点考虑品质保障和成本控制。同时，公司在保护膜领域形成了从基材、压敏胶、成品的完整产品线，拥有印刷、涂布、分切等专业化分工协作的研发与生产体系。特别是公司具有专用设备的自主研发能力，能根据各类可剥离膜的物理特性和技术要求，实现设备与工艺的高效组合，以实现规模化、低成本生产优势。

(2) 竞争劣势

公司生产的保护膜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主要服务对象为国内大、中型企业，虽然在国内同行业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但与国际上同行业著名公司相比，生产规模还显不足；技术研发力量仍需进一步提升；高新技术人才引进及培养的力度相对欠缺；新产品品种系列相对较少，产品更新换代周期相对较长。

2、公司应对策略

公司需要在生产规模和技术研发方面增加投入，积极参与国外先进企业的竞争。可剥离膜市场逐年扩大，保护膜市场容量大，市场前景好。公司需要在技术研发、硬件购置、人才引进方面采取相应措施：

(1) 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加紧高端可剥离膜技术的研发和现有产品的质量提升工作；稳定与国内科研院所的合作关系，积极进行课题合作；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中心的建设，增加企业在行业内的影响力。

(2) 加强公司硬件建设，公司已在新建厂房和办公大楼，提升公司形象，改善公司办公环境和生产环境；加快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步伐，提升公司技术水平，生产技术含量较高的高端保护膜。

(3) 人才引进：重点引进研发人才、技术创新人才、市场拓展人才以及复合型高级管理人才；加大力度建立健全企业人才良性竞争机制、公正合理的人才使用和激励制度，提升人力资源的使用效率。

(4) 加大营销力度，引入高端营销人才，充实外贸专业人员，构建高效的销售队伍，夯实营销渠道，争取经过 3—5 年，在国际市场上占有一定份额。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公司于2009年6月10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股东大会的召开等做了详细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本公司董事会七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1名。

2009年6月1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董事会以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为经营之本，在科研开发计划制定、业务发展战略确定及筛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过程中，广泛征求行业专家意见，同时不定期委派技术研发人员和市场营销人员参加培训和交流，以了解和掌握行业最新的发展情况。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其中公司职工代表两名，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二。

2009年6月1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作了规定。监事会发挥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作用，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规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涵盖了公司战略决策、技术研发、销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会计等公司营运活动的所有环节，并在公司各个层面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部门健全；责、权、利明确；会计信息和相关经济信息的报告制度健全；财务凭证制度健全，凭证的填制、传递和保管具有严格的程序；公司员工具备必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技能；对财产、物资建立了定期盘点制度，对重要的业务活动建立了事后核对制度；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经济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对各项业务活动的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并具有清晰的流程；对采购、销售、安全、质量等各个关键控制点均设有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对改进管理、提高效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综上，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胜达科技各股东投入资金已足额到位。公司已完成与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的变更，与各股东产权关系明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生产经营设备以及专有技术、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共同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下设财务部、管理部、技术部、后勤部、设备部、销售部、生产部、质检部、仓库、采购部、审计部等。上述部门在职能、人员等方面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与股东单位的职能部

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股东单位也不存在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可剥离性保护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环保型压敏胶、基材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经营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程序，控股股东除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任何干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反光材料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现持有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坊子区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7070020000884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反光材料公司住所地为潍坊市坊子区人民政府九龙街道办事处北眉村一村，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岳瑞香，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00 万元，经营期限自 2009 年 7 月 16 日至 2029 年 7 月 15 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反光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目前，反光材料公司的股东为 2 名自然人，其中岳瑞香出资 159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3%；辛胜国出资 141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7%。

经核查，反光材料公司主要从事反光材料的生产销售，其产品与胜达科技的产品完全不同，在技术和市场定位方面与胜达科技不存在任何关联，没有与胜达科技共用相同或类似的核心技术，与胜达科技不存在上下游及同业竞争关系，也未发生过任何关联交易。

公司同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胜达股份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胜达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胜达股份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胜达股份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胜达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胜达股份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胜达股份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胜达股份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胜达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胜达股份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胜达股份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胜达股份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胜达股份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辛胜芝	415,000.00		

报告期，公司借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货物类别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辛胜芝	借入资金	415,000.00		
合计		415,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有的情形，但2011年度存在关联方潍坊盛源纺织有限公司向公司暂借款200万元事宜，2011年末余额为20万元外，除此之外，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资金被占有情形。

（二）最近两年公司及一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及一期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公司采取的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事项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1	辛胜芝	董事长	1870	41.55
2	辛峻伟	副董事长、总经理	1080	24
3	宋玉林	董事、副总经理	12	0.27
4	窦中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	0.27
5	宋永光	董事、财务部部长	12	0.27
6	王永强	董事、塑胶总经理	10	0.22
7	张世磊	董事	-	-
8	冯彬	监事	10	0.22
9	夏晓明	监事		
10	辛永东	监事		
合计			3006	66.8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同公司签订保密协议，承诺自签订保密协议至商业秘密公开时需承担保密义务，如违反约定造成公司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八、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09年6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设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 董事变化情况

(1) 2009年5月15日，胜达科技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辛胜芝、辛峻伟为公司董事与另外5名职工董事宋玉林、高永健、王绪厂、王永强、辛永东共同组成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辛胜芝为董事长，辛峻伟为副董事长。

(2) 2010年11月29日，公司董事会同意王绪厂、辛永东辞去董事职务，并提名辛胜芝、辛峻伟、宋玉林、高永健、王永强、窦中华、张世磊为新一届董事候选人。2010年12月16日，胜达科技召开2010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同

意王绪厂、辛永东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辛胜芝、辛峻伟、宋玉林、高永健、王永强、窦中华、张世磊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2011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辛胜芝为公司董事长。

(3) 因高永健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5月20日提名宋永光为董事候选人。2013年6月11日，经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宋永光当选为新任董事。

(二) 监事变化情况

(1) 2009年5月15日，胜达科技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辛俊莉为公司监事，与另外2名职工监事李梓言、王瑞华共同组成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瑞华为监事会主席。

(2) 2010年11月29日，公司监事会提名辛俊莉、夏晓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2010年11月29日，李梓言辞去监事职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瑞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10年12月16日，胜达科技召开2010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辛俊莉、夏晓明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王瑞华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2011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夏晓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 因辛俊莉、王瑞华于2013年5月19日分别辞去了公司监事职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3年5月20日选举冯彬、辛永东为公司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其他监事相同。2012年6月11日，经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两名职工监事与夏晓明共同组成监事会。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1) 2009年5月15日，胜达科技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聘任辛峻伟为公司总经理，窦中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宋玉林为公司副总经理，安善品为财务总监。

(2) 2009年10月，安善品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3) 2012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公司总经

理辛峻伟聘期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届满后，续聘其为公司总经理，聘期 3 年。

(4) 2013 年 5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聘任宋永光为财务负责人，聘期 3 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6月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3）第1461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2家，分别为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75,309.74	14,844,088.15	3,722,070.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
应收票据	14,458,484.17	13,691,176.72	22,485,085.59
应收账款	26,288,524.46	20,191,232.60	16,426,401.46
预付账款	3,265,018.12	2,070,195.62	445,404.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00.00	33,328.00	235,519.00
存货	17,290,544.04	17,588,173.71	12,564,890.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5,383,280.53	68,418,194.80	62,879,372.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171,570.01	32,583,661.00	35,643,980.82
在建工程	27,492,652.25	19,338,535.67	3,242,769.3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32,470,388.82	32,836,698.20	33,569,316.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367.35	394,346.14	285,98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608,978.43	85,153,241.01	72,742,054.35
资产总计	157,992,258.96	153,571,435.81	135,621,426.61

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11,359,307.58	12,343,936.68	33,371,736.70
预收款项	660,403.08	571,960.14	400,271.03
应付职工薪酬	1,902,206.37	2,289,256.22	1,780,053.76
应交税费	608,721.47	62,237.46	504,019.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5,788.54	23,938.19	35,915.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16,427.04	15,291,328.69	36,091,996.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9,030,000.00	19,030,000.00	12,3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002,158.53	23,241,349.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32,158.53	42,271,349.08	12,300,000.00
负债合计	57,048,585.57	57,562,677.77	48,391,996.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93,261.47	18,593,261.47	18,593,261.47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786,981.70	2,786,981.70	1,994,472.91
未分配利润	32,641,696.30	27,801,209.28	21,641,69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021,939.47	94,181,452.45	87,229,430.28
少数股东权益	1,921,733.92	1,827,305.59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943,673.39	96,008,758.04	87,229,430.2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992,258.96	153,571,435.81	135,621,426.61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8,326.12	13,650,277.82	3,369,15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
应收票据	6,386,078.41	7,579,420.21	22,485,085.59
应收帐款	31,641,943.21	31,788,317.80	20,217,903.60
预付账款	2,569,421.41	1,657,536.63	336,262.7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93,075.68	2,486,974.09	793,047.57
存货	9,479,989.53	7,919,475.20	8,055,227.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6,158,834.36	65,082,001.75	62,256,678.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02,614.63	28,963,837.86	31,743,355.30
在建工程	17,405,290.66	11,066,938.10	2,558,440.7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16,455,108.95	16,641,733.15	17,014,981.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065.93	205,806.30	158,61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02,080.17	61,878,315.41	52,975,391.64
资产总计	123,760,914.53	126,960,317.16	115,232,070.34

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769,561.00	4,417,045.95	16,976,714.64
预收账款	171,294.06	476,589.73	329,915.81
应付职工薪酬	1,052,426.16	951,508.25	1,466,948.60
应交税费	-861,384.62	809,714.93	1,149,440.2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64,361.10	3,836,610.62	35,915.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6,796,257.70	10,491,469.48	19,958,934.50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19,030,000.00	19,030,000.00	12,30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26,998.32	11,040,623.9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56,998.32	30,070,623.95	12,300,000.00
负债合计	36,753,256.02	40,562,093.43	32,258,934.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93,261.47	18,593,261.47	18,593,261.47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2,786,981.70	2,786,981.70	1,994,472.91
未分配利润	20,627,415.34	20,017,980.56	17,385,401.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007,658.51	86,398,223.73	82,973,135.8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760,914.53	126,960,317.16	115,232,070.34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828,546.82	103,714,994.45	99,233,267.98
减：营业成本	41,701,771.44	73,752,977.97	76,638,256.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485.56	693,113.35	619,456.62
销售费用	2,371,642.29	4,161,531.86	3,478,149.42
管理费用	5,498,736.05	10,893,397.98	6,549,567.84
财务费用	113,002.69	281,292.52	403,963.68
资产减值损失	408,777.16	559,281.69	337,578.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86.30	44,627.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55,131.63	13,396,585.38	11,250,923.16

加：营业外收入	1,239,190.55	755,768.85	4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7,333.66	52.09	39,154.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333.66	0	39,154.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66,988.52	14,152,302.14	11,611,768.79
减：所得税费用	1,675,493.77	2,372,974.38	1,641,084.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1,494.75	11,779,327.76	9,970,684.54
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0,487.02	11,452,022.17	9,970,684.54
少数股东当期损益	351,007.73	327,305.5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633,596.35	83,596,445.80	91,133,130.89
减：营业成本	24,213,101.52	64,117,150.10	72,893,143.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60.25	480,328.17	495,383.93
销售费用	1,177,152.15	2,128,060.35	2,054,534.86
管理费用	4,074,605.43	7,948,913.72	5,331,468.36
财务费用	109,159.46	167,734.33	403,533.35
资产减值损失	221,730.84	314,615.21	235,432.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685.28	23,186.30	44,627.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4,307.52	8,462,830.22	9,764,262.17
加：营业外收入	1,113,625.63	520,493.98	4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7,333.66	52.09	39,154.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333.66		39,154.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1,984.45	8,983,272.11	10,125,107.80
减：所得税费用	-77,450.33	1,058,184.22	1,237,122.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434.78	7,925,087.89	8,887,985.2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9,434.78	7,925,087.89	8,887,985.28

3、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346,723.02	125,238,197.07	92,965,651.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280.01	588,951.35	328,07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56,003.03	125,827,148.42	93,293,722.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39,026.54	82,714,365.34	81,324,579.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87,317.94	8,397,694.90	5,319,811.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9,499.99	8,522,646.93	8,964,320.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8,199.87	8,242,150.08	5,421,22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84,044.34	107,876,857.25	101,029,93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041.31	17,950,291.17	-7,736,21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186.30	44,62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	7,023,186.30	46,627.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830,379.37	25,456,492.77	8,039,530.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0,379.37	25,456,492.77	15,039,53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379.37	-18,433,306.47	-14,992,90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49,342.20	12,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49,342.20	12,3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300,000.00	7,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6,579.40	4,626,371.10	329,270.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579.40	11,926,371.10	7,629,27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79.40	11,622,971.10	4,670,72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778.33	-17,938.21	-56,816.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8,778.41	11,122,017.59	-18,115,20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44,088.15	3,722,070.56	21,837,275.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5,309.74	14,844,088.15	3,722,070.56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51,874.85	100,911,163.01	78,960,219.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8,177.10	11,724,845.20	4,277,14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60,051.95	112,636,008.21	83,237,36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71,961.57	70,106,019.82	77,805,591.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9,855.56	5,829,819.14	4,150,84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4,616.26	5,691,057.87	7,387,871.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5,827.25	7,972,099.33	3,435,89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12,260.64	89,598,996.16	92,780,20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2,208.69	23,037,012.05	-9,542,84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98,685.28	23,186.30	44,62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685.28	7,023,186.30	46,627.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654,649.96	21,760,847.85	6,014,684.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4,649.96	25,260,847.85	13,014,68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5,964.68	-18,237,661.55	-12,968,05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6,084.85	12,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6,084.85	12,3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300,000.00	7,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26,371.10	329,270.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6,371.10	7,629,27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9,713.75	4,670,729.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778.33	-17,938.21	-56,816.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1,951.70	10,281,126.04	-17,896,98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50,277.82	3,369,151.78	21,266,13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8,326.12	13,650,277.82	3,369,151.78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或股本)						
一、2012年12月3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2,786,981.70	27,801,209.28	94,181,452.45	1,827,305.59	96,008,75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2013年1月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2,786,981.70	27,801,209.28	94,181,452.45	1,827,305.59	96,008,758.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0,487.02	4,840,487.02	94,428.33	4,934,915.35
（一）净利润				4,840,487.02	4,840,487.02	351,007.73	5,191,494.7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40,487.02	4,840,487.02	351,007.73	5,191,494.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56,579.40	-256,579.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579.40	-256,579.40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四、2013年6月30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2,786,981.70	32,641,696.30	99,021,939.47	1,921,733.92	100,943,673.39

2012年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或股本)						
一、2011年12月3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994,472.91	21,641,695.90	87,229,430.28		87,229,43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2012年1月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994,472.91	21,641,695.90	87,229,430.28		87,229,430.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792,508.79	6,159,513.38	6,952,022.17	1,827,305.59	8,779,327.76

填列)							
(一) 净利润				11,452,022.17	11,452,022.17	327,305.59	11,779,327.7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452,022.17	11,452,022.17	327,305.59	11,779,327.7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1,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	1,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92,508.79	-5,292,508.79	-4,500,000.00		-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2,508.79	-792,508.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2012年12月3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2,786,981.70	27,801,209.28	94,181,452.45	1,827,305.59	96,008,758.04

2011年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0年12月3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105,674.38	12,559,80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2011年1月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105,674.38	12,559,809.89	77,258,745.74	77,258,745.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798.53	9,081,886.01	9,970,684.54	9,970,684.54	
（一）净利润				9,970,684.54	9,970,684.54	9,970,684.5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9,970,684.54	9,970,684.54	9,970,684.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888,798.53	-888,798.53			
1. 提取盈余公积			888,798.53	-888,798.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2011年12月31日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994,472.91	21,641,695.90	87,229,430.28		87,229,430.28

(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2,786,981.70	20,017,980.56	86,398,22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	2,786,981.70	20,017,980.56	86,398,223.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09,434.78	609,434.78
(一) 净利润					609,434.78	609,434.78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 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09,434.78	609,434.7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	2,786,981.70	20,627,415.34	87,007,658.51

2012年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	1,994,472.91	17,385,401.46	82,973,13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994,472.91	17,385,401.46	82,973,135.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2,508.79	2,632,579.10	3,425,087.89
（一）净利润					7,925,087.89	7,925,087.8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25,087.89	7,925,087.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92,508.79	-5,292,508.79	-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2,508.79	-792,508.7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	2,786,981.70	20,017,980.56	86,398,223.73

2011年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105,674.38	9,386,214.71	74,085,15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105,674.38	9,386,214.71	74,085,150.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798.53	7,999,186.75	8,887,985.28
（一）净利润					8,887,985.28	8,887,985.2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8,887,985.28	8,887,985.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88,798.53	-888,798.53	
1. 提取盈余公积				888,798.53	-888,798.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18,593,261.47		1,994,472.91	17,385,401.46	82,973,135.84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的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这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报表和合并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

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评估、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合并资产负债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参与合并各方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

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处置日（即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上类别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

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企业购买商品形成的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商业银行吸收的客户存款等。

F、企业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额资产：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在处置和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投资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A、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B、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C、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在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计量和计提方法

(1) 应收款项分类：

本公司应收款项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三类。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债务单位的应收款项余额合并计算）超过 20 万元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依据、计提方法：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指账龄超过 2 年的应收款项。没有将其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和其他不重大两类的应收款项，则将其作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认依据：本公司对除经单独测试后发生减值而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之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 账龄分析法：

对于应收款项扣除关联方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5% 计提；账龄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10% 计提；账龄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20% 计提；账龄 3-4 年（含 4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50% 计提；账龄 4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100% 计提。

(九) 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在制品等。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计量。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存货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照历史成本价格计价，产成品和在产品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

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核算。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取得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对于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评估、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评估、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

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下，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仍负有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①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同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②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

使用权。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中建筑物采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二）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原值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及所提减值准备后，按预计使用寿命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	10~20	4.75~9.50
机器设备	5	5~20	4.75~19.00

运输设备	5	5~10	9.50~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3~5	19.00~31.67

（十三）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在建工程达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

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六) 预计负债

(1) 确认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七) 借款费用的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

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地产等。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本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构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构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于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除因辞退福利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予以确认。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一）收入确认核算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的政府补助确认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57,992,258.96	153,571,435.81	135,621,426.61
负债合计	57,048,585.57	57,562,677.77	48,391,99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943,673.39	96,008,758.04	87,229,430.28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55,828,546.82	103,714,994.45	99,233,267.98

营业利润	5,655,131.63	13,396,585.38	11,250,923.16
利润总额	6,866,988.52	14,152,302.14	11,611,768.79
净利润	5,191,494.75	11,779,327.76	9,970,68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041.31	17,950,291.17	-7,736,21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379.37	-18,433,306.47	-14,992,90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79.40	11,622,971.10	4,670,729.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8,778.41	11,122,017.59	-18,115,205.19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毛利率	25.30%	28.89%	22.77%
净资产收益率	5.14%	12.27%	11.4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09%	11.54%	11.08%
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09	0.25	0.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40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80	5.66	6.16
存货周转率（次/年）	4.78	4.89	5.81
财务指标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6.11%	37.48%	35.68%
流动比率	4.35	4.47	1.74
速动比率	3.20	3.32	1.39
每股净资产（元/股）	2.24	2.13	1.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0	2.09	1.94

注：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每股净资产以公司目前股本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说明如下：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净资产；
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期末净资产；
4.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

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5.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末股份数；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期末股本总额；
7.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8.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9.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1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有少量的原料、下脚料销售，占比较低，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5,089,109.10	98.68%	102,618,948.76	98.94%	98,298,352.17	99.06%
其他业务收入	739,437.72	1.32%	1,096,045.69	1.06%	934,915.81	0.94%
营业收入	55,828,546.82	100.00%	103,714,994.45	100.00%	99,233,267.98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41,592,969.46	99.74%	73,066,742.78	99.07%	76,171,115.52	99.39%
其他业务成本	108,801.98	0.26%	686,235.19	0.93%	467,141.28	0.61%
营业成本	41,701,771.44	100.00%	73,752,977.97	100.00%	76,638,256.80	100.00%
主营业务毛利	13,496,139.64	95.54%	29,552,205.98	98.63%	22,127,236.65	97.93%
其他业务毛利	630,635.74	4.46%	409,810.50	1.37%	467,774.53	2.07%
营业毛利	14,126,775.38	100.00%	29,962,016.48	100.00%	22,595,011.1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如下：

单位：元

2013年1-6月

项 目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建材保护膜	20,184,560.21	18,141,461.28	2,043,098.93	10.12%
家电保护膜	20,710,191.32	12,215,687.86	8,494,503.46	41.02%
电子保护膜	8,854,881.84	6,545,166.90	2,309,714.94	26.08%
基膜	2,940,005.58	2,855,425.05	84,580.53	2.88%
胶水	2,399,470.15	1,835,228.37	564,241.78	23.52%
合计	55,089,109.10	41,592,969.46	13,496,139.64	24.50%
2012 年				
项 目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建材保护膜	42,966,283.15	36,624,004.74	6,342,278.41	14.76%
家电保护膜	36,195,466.51	19,637,730.71	16,557,735.80	45.75%
电子保护膜	14,895,008.72	8,816,810.12	6,078,198.60	40.81%
基膜	6,646,732.22	6,581,802.17	64,930.05	0.98%
胶水	1,915,458.16	1,406,395.04	509,063.12	26.58%
合计	102,618,948.76	73,066,742.78	29,552,205.98	28.80%
2011 年				
项 目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建材保护膜	51,291,083.69	45,454,907.60	5,836,176.09	11.38%
家电保护膜	38,814,077.88	23,998,995.00	14,815,082.88	38.17%
电子保护膜	1,140,247.79	714,795.28	425,452.51	37.31%
基膜	6,495,485.59	5,664,420.57	831,065.02	12.79%
胶水	557,457.22	337,997.07	219,460.15	39.37%
合计	98,298,352.17	76,171,115.52	22,127,236.65	22.51%

报告期内公司分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毛利如下：

单位：元

2013 年 1-6 月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国内	52,933,300.92	40,247,223.99	23.97%
	出口	2,155,808.18	1,345,745.47	37.58%
	合计	55,089,109.10	41,592,969.46	24.50%
2012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国内	98,254,467.39	70,010,063.20	28.75%

	出口	4,364,481.37	3,056,679.58	29.96%
	合计	102,618,948.76	73,066,742.78	28.80%
2011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国内	93,080,238.35	72,001,514.75	22.65%
	出口	5,218,113.82	4,169,600.77	20.09%
	合计	98,298,352.17	76,171,115.52	22.51%

公司采取一整套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模式，经营模式清晰，业务结构完整，其中，公司的销售模式为以定向研制、制造为主，以商品化销售为辅。公司下设专门的销售部门负责公司产品的对外销售和业务拓展。公司直接面向市场独立销售，具有完整的销售业务体系，公司通常直接与目标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客户要求，也与部分常年发生业务的大客户签订框架协议，每次按照客户的发货通知单确定的型号、数量、金额发货。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可剥离性保护膜，此外，销售少量的环保型压敏胶、基膜，上述产品皆为下游客户生产、加工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作为普通的工业产品，公司直接向终端客户销售，产品不需安装即可直接使用。公司销售上述产品的收入确认条件为：公司根据和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组织发货，产品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根据公司多年执行的实际情况，收入确认的时点一般为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后公司确认收入的实现，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含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东阿蓝天七色建材有限公司三个客户的收入确认的时点为客户验收并收到客户的结算明细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报告期，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增幅
营业收入	55,828,546.82	103,714,994.45	4.52%	99,233,267.98	41.19%
营业利润	5,655,131.63	13,396,585.38	19.07%	11,250,923.16	1.97%
利润总额	6,866,988.52	14,152,302.14	21.88%	11,611,768.79	-0.75%
净利润	5,191,494.75	11,779,327.76	18.14%	9,970,684.54	4.86%

报告期，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营业收入呈整体递增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平均为25.27%；未来，随着公司主营产品家电保护膜、电子保护膜的市场拓展、产品市场认可度得到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将稳步提升。

2、主要费用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运输费	1,073,587.14	1,891,728.07	1,645,429.45
差旅费	200,045.20	294,578.81	367,618.30
办公费	34,393.40	36,885.00	23,560.00
车辆使用费	135,488.79	272,624.36	304,329.07
折旧	56,693.16	112,601.03	62,299.20
工资及福利费	680,062.75	1,196,860.88	891,726.60
其他	191,371.85	356,253.71	183,186.80
合计	2,371,642.29	4,161,531.86	3,478,149.42

(2)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办公费	358,422.00	553,249.56	167,846.25
差旅费	70,307.60	170,065.71	160,133.60
保险费	321,606.45	460,191.76	315,074.29
车辆使用费	119,557.10	197,409.37	226,311.29
业务招待费	409,672.30	888,432.68	824,563.40
研发费用	2,059,050.48	3,161,671.29	1,017,905.97
折旧	194,767.77	348,010.77	437,185.39
摊销	366,309.38	732,618.75	354,904.31
工资及福利费	1,389,477.17	2,873,331.37	2,170,400.81
其他税金	188,919.21	170,569.99	156,847.23
其他	20,646.59	1,337,846.73	718,395.30
合计	5,498,736.05	10,893,397.98	6,549,567.84

(3)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270,698.45	370,072.39
减：利息收入	15,719.66	31,833.42	46,671.78
汇兑净损失	103,778.33	17,938.21	56,816.02
手续费	24,944.02	24,489.28	23,747.05

合计	113,002.69	281,292.52	403,963.68
----	------------	------------	------------

(4)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增幅
销售费用	2,371,642.29	4,161,531.86	19.65%	3,478,149.42	-15.50%
管理费用	5,498,736.05	10,893,397.98	66.32%	6,549,567.84	74.30%
财务费用	113,002.69	281,292.52	-30.37%	403,963.68	-40.09%
期间费用合计	7,983,381.03	15,336,222.36	47.02%	10,431,680.94	22.04%
研发费用	2,059,050.48	3,161,671.29	210.61%	1,017,905.97	

注：胜达科技的研发费用有部分列支在生产成本中，2011年、2012年胜达科技经潍坊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确认的研发费用分别为4,368,375.10元、4,360,730.18元。

3、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33.66	-	-39,154.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9,190.55	751,650.92	4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7.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其他		-52.0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899.95	56,167.69	54,126.84
合计	1,065,956.94	699,549.07	306,718.79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高端电子保护膜研发生产资金	-	-	150,000.00
潍坊高新区金融办	-	-	100,000.00
创新专项补助	-	-	50,000.00

技术发展资金	-	-	100,000.00
中小企业市场开拓资金	-	27,000.00	-
包装行业技术研发资金	-	300,000.00	-
产业发展基金	239,190.55	398,650.92	-
专利申请补助资金	-	26,000.00	-
高层创新创业人才财政补助资金	1,000,000.00	-	-
合计	1,239,190.55	751,650.92	400,000.00

4、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1%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09年10月，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3700026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本公司在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含2010年），所得税按15%征收。

2012年11月，公司经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联合复审认定，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37000160。自2013年1月1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所得税按15%征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相关规定，研究开发费用可以加计扣除，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

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 50% 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50% 摊销。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现金	29,598.11	5,998.90	415.78
银行存款	2,345,711.63	13,138,089.25	3,721,654.78
其他货币资金	1,700,000.00	1,700,000.00	
合计	4,075,309.74	14,844,088.15	3,722,070.56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386,078.41	5,226,486.16	10,957,028.16
商业承兑汇票	8,072,405.76	8,464,690.56	11,528,057.43
合计	14,458,484.17	13,691,176.72	22,485,085.59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公司的应收款项（除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外）以单项金额是否重大及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标准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三类。

公司按上述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分类后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截止日期：2013年6月30日

类别	金额（元）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21,765,469.72	75.51	1,643,366.56	7.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	2,225,962.76	7.72	621,598.47	27.92
其他不重大	4,831,470.51	16.77	269,413.50	5.58
合 计	28,822,902.99	100.00	2,534,378.53	

截止日期：2012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金额（元）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6,887,313.35	75.68	1,285,713.96	7.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	1,840,415.91	8.25	643,656.38	34.97
其他不重大	3,585,322.71	16.07	192,449.03	5.37
合 计	22,313,051.97	100.00	2,121,819.37	

截止日期：2011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金额（元）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2,969,337.66	72.09	876,026.61	6.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	714,537.48	3.97	445,235.35	62.31
其他不重大	4,307,255.00	23.94	243,466.72	5.65
合 计	17,991,130.14	100.00	1,564,728.68	

*本公司将期末余额大于20万元的应收账款分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该类应收账款期末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本公司对其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实际账龄超过2年的应收账款作为风险较大的判断依据，该类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账龄结构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6,670,673.62	92.53	1,333,533.68
1-2 年	408,665.15	1.42	40,866.51
2-3 年	545,493.76	1.89	109,098.75
3-4 年	294,381.75	1.02	147,190.88
4 年以上	903,688.71	3.14	903,688.71
合计	28,822,902.99	100.00	2,534,378.53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092,983.47	90.05	1,004,649.18

1-2年	790,992.04	3.54	79,099.21
2-3年	188,920.93	0.85	37,784.19
3-4年	479,737.49	2.15	239,868.75
4年以上	760,418.04	3.41	760,418.04
合计	22,313,051.97	100.00	2,121,819.37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结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5,795,144.80	87.79	789,757.24
1-2年	581,442.05	3.23	58,144.20
2-3年	813,574.82	4.52	162,714.96
3-4年	493,712.39	2.74	246,856.20
4年以上	307,256.08	1.72	307,256.08
合计	17,991,130.14	100.00	1,564,728.68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营业收入呈整体递增趋势，公司应收账款亦随收入逐年增长，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799.11万元、2,231.31万元、2,882.29万元，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1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新设子公司胜达光电，新开发客户需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出现较大增长，2013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增长的原因系胜达科技的建材膜产品销售的季节性影响及胜达塑胶对青岛海尔的销售额大幅增加所致。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行为，符合公司的赊销政策及实际情况，应收账款总额不存在收回风险。

经核查，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产品受行业、赊销政策、销售季节性的影响，引起公司各报告期应收账款的发生额及余额变动，公司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1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新设子公司所致，2013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增长的原因系建材膜产品销售的季节性影响及胜达塑胶对青岛海尔的销售增加所致。公司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行为。经核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动较大的客户在下期的3月内基本能收回上期的赊销款，符合公司的赊销政策，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的回收与相关现金流量明细项目保持一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较大风险。但是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3年6月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45,314.51	1 年以内	26.53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731.99	1 年以内	4.70
烟台瑞丽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157.76	1 年以内	4.70
东莞市厚街进富电子材料厂	非关联方	1,280,896.52	1 年以内	4.44
山西中德塑钢型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2,749.09	1 年以内	2.65
合计		12,397,849.87		43.02

2012年12月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4,068.46	1 年以内	15.44
广州合聚胶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1,966.90	1 年以内	7.67
常州山由帝杉防护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9,189.91	1 年以内	7.62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5,100.51	1 年以内	3.79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9,411.06	1 年以内	3.36
合计		8,449,736.84		37.88

2011年12月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6,653.99	1 年以内	14.04
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7,128.22	1 年以内	12.21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1,796.36	1 年以内	10.85
苏州新颖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2,432.36	1 年以内	4.96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795.91	1 年以内	3.97
合计		8,281,806.84		46.03

截至2013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12,397,849.87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43.02%，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公司其他应收款2013年6月30日、2012年末金额较小，2011年末金额相对较大的原因系年末潍坊盛源纺织有限公司的暂借款20万元，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项目保证金、项目备用金、投标保证金，无回收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3.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				
其他不重大	6,000.00	100	600	10
合计	6,000.00	100	600	
类别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	6,110.00	16.2	1,222.00	20
其他不重大	31,600.00	83.8	3,160.00	10
合计	37,710.00	100	4,382.00	
类别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200,000.00	84.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				
其他不重大	37,710.00	15.86	2,191.00	5.81

合计	237,710.00	100	2,191.00	
----	------------	-----	----------	--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972,312.40	1,966,760.66	377,479.0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25,090.38	35,781.06	38,225.85
2-3 年（含 3 年）	34,565.34	37,953.90	29,700.00
3 年以上	33,050.00	29,700.00	
合计	3,265,018.12	2,070,195.62	445,404.93

(2)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3年6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太仓沃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3,470.00	1 年以内	63.51	设备款
太仓鸿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 年	6.13	设备款
安丘市南逯乡宏祥水膜除尘器厂	非关联方	160,974.50	1 年以内	4.93	设备款
无锡锡能锅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4.90	设备款
潍坊中百益家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1 年以内	1.99	货款
合计		2,659,444.50		81.45	

2012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阴市华丰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48.30%	设备款

太仓沃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730.00	1年以内	23.95%	设备款
太仓鸿海机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9.66%	设备款
上海捷学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00.00	2-3年	1.51%	设备款
		29,700.00	3-4年	1.43%	
无锡锡能锅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2.42%	设备款
合计		1,806,630.00		87.27%	

2011年末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潍坊市德刚煤炭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944.35	1年以内	21.09%	购货款
太仓沃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600.00	1年以内	14.28%	设备款
上海捷学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00.00	1-2年	7.00%	设备款
		29,700.00	2-3年	6.67%	
上海等势线计算机软件有限	非关联方	33,600.00	1年以内	7.54%	购软件
天津万华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53.40	1年以内	6.64%	购货款
合计		281,597.75		63.22%	

截至2013年6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欠款金额合计为2,659,444.50元，占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81.45%，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存货

(1) 存货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明细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在途物资	76,297.85	5,175.64	-
原材料	7,112,514.79	8,654,930.60	4,987,641.29
库存商品	3,673,930.05	3,704,738.65	2,433,454.66
自制半成品	662,652.15	711,918.34	1,873,846.25
在产品	2,215,485.64	2,056,435.77	1,216,466.21
发出商品	1,881,879.66	992,215.55	833,775.38
委托加工物资	87,043.95	86,388.99	59,169.21
低值易耗品	1,580,739.95	1,376,370.17	1,160,537.72
账面余额	17,290,544.04	17,588,173.71	12,564,890.72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17,290,544.04	17,588,173.71	12,564,890.72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因此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其他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残值率及折旧

类别	净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	10~20	4.75~9.50
机器设备	5	5~20	4.75~19.00
运输设备	5	5~10	9.50~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3~5	19.00~31.67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小计	50,356,479.33	48,768,766.54	48,019,531.66
房屋建筑物	17,552,771.33	17,552,771.33	17,552,771.33
机器设备	28,242,915.73	26,748,883.29	26,333,632.98
电子及其他设备	647,065.58	574,035.23	551,056.68
运输设备	3,913,726.69	3,893,076.69	3,582,070.67
二、累计折旧小计	18,184,909.32	16,185,105.54	12,375,550.84
房屋建筑物	3,750,155.86	3,330,434.65	2,490,005.15
机器设备	12,079,764.82	10,746,903.19	8,240,984.36
电子及其他设备	441,366.21	408,242.06	349,706.52
运输设备	1,913,622.43	1,699,525.64	1,294,854.81
三、账面净值小计	32,171,570.01	32,583,661.00	35,643,980.82
房屋建筑物	13,802,615.47	14,222,336.68	15,062,766.18
机器设备	16,163,150.91	16,001,980.10	18,092,648.6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5,699.37	165,793.17	201,350.16
运输设备	2,000,104.26	2,193,551.05	2,287,215.86
四、减值准备小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运输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32,171,570.01	32,583,661.00	35,643,980.82
房屋建筑物	13,802,615.47	14,222,336.68	15,062,766.18
机器设备	16,163,150.91	16,001,980.10	18,092,648.6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5,699.37	165,793.17	201,350.16
运输设备	2,000,104.26	2,193,551.05	2,287,215.8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总体成新率为 63.89%，成新率较高。按照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电子及其他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3~5 年，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为 5~20 年。公司的电子及其他设备主要为各种微机、笔记本电脑、放影机、服务器、空调等办公设备，虽然成新率到 2013 年 6 月 30 日为 31.79%，较低，但占整个固定资产的比重仅为 0.64%；而主要用于生产经营的机械设备为各类吹塑机、涂布机、导热油炉、印刷用大型印复机等，价值较大，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成新率为 57.23%，占整个固定资产的比重为 50.24%，上述用于生产的主要设备当前运行情况未发现异常，使用情况良好，且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近期又有较大投入，当前公司资金充足、且生产使用的主要设备系通用型设备，如果生产设备出现问题能够及时更新，故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在建工程

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变动如下：

2012年12月31日至2013年6月30日变动明细

项目	预算数 (万元)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2013年6月30日
吹塑机 2	100.00	1,009,587.99		1,009,587.99		
新厂建设	2,200.00	18,328,947.68	2,758,552.39			21,087,500.07
涂布机 1300	55.00		521,367.52			521,367.52
涂布机 2050	75.00		729,938.54			729,938.54
凹版印刷机	320.00		3,094,017.08			3,094,017.08
干式复合机	170.00		1,521,367.52			1,521,367.52
涂布机	100.00		538,461.52			538,461.52

合计	3,020.00	19,338,535.67	9,163,704.57	1,009,587.99		27,492,652.25
----	----------	---------------	--------------	--------------	--	---------------

2011年12月3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变动明细

项目	预算数(万元)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吹塑机 2	100.00	1,009,587.99				1,009,587.99
新厂建设	2,200.00	2,233,181.35	16,095,766.33			18,328,947.68
合计	2,300.00	3,242,769.34	16,095,766.33			19,338,535.67

2010年12月3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变动明细

项目	预算数(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研发中心	448.58	4,237,273.55	1,241,174.47	5,478,448.02		
吹塑机 1	80.00	749,627.68		749,627.68		
吹塑机 2	100.00		1,009,587.99			1,009,587.99
新厂建设	2,200.00		2,233,181.35			2,233,181.35
涂布机 1	320.00	2,995,114.71	151,848.55	3,140,413.86	6,549.40	
合计	3,148.58	7,982,015.94	4,635,792.36	9,368,489.56	6,549.40	3,242,769.34

2013年末、2012年末在建工程金额较高的原因系新厂建设投资较大，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在建工程，亦不存在在建工程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至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

8、无形资产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34,124,270.78	34,124,270.78	34,124,270.78
土地使用权	33,964,270.78	33,964,270.78	33,964,270.78
专利许可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二、累计摊销	1,653,881.96	1,287,572.58	554,953.83
土地使用权	1,529,437.52	1,189,794.80	510,509.39
专利许可	124,444.44	97,777.78	44,444.44
三、账面净值	32,470,388.82	32,836,698.20	33,569,316.95
土地使用权	32,434,833.26	32,774,475.98	33,453,761.39
专利许可	35,555.56	62,222.22	115,555.56
四、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专利许可			
五、账面价值	32,470,388.82	32,836,698.20	33,569,316.95
土地使用权	32,434,833.26	32,774,475.98	33,453,761.39
专利许可	35,555.56	62,222.22	115,555.56

公司无形资产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的价值较大，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13年2月，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潍高融字2013-022号”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和编号为“兴银潍高抵字2013-02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潍国用(2012)第E066号”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兴业银行，获得了最高本金余额为700万元的融资额度。2013年2月，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胜达塑胶与兴业银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潍高融字2013-023号”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和编号为“兴银潍高抵字2013-023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潍国用(2012)第E065号”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兴业银行为本公司做担保，本公司获得了最高本金余额为800万元的融资额度，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上述融资额度。

9、资产减值准备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债务单位的应收款项余额合并计算）超过 20 万元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依据、计提方法：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指账龄超过 2 年的应收款项。没有将其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和其他不重大两类的应收款项，则将其作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认依据：本公司对除经单独测试后发生减值而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之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扣除关联方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5% 计提；账龄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10% 计提；账龄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20% 计提；账龄 3-4 年（含 4 年）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50% 计提；账龄 4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按其余额的 100% 计提。

②最近两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元）	28,822,902.99	22,313,051.97	17,991,130.14
坏账准备（元）	2,534,378.53	2,121,819.37	1,564,728.68

B、其他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元）	6,000.00	37,710.00	237,710.00
坏账准备（元）	600.00	4,382.00	2,191.00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根据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正常业务中的处理所得或根据当时市场情况做出的估计而确定。

②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②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三）公司最近两年主要债务情况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10,627,181.22	11,433,992.20	32,731,604.77
1 至 2 年	217,834.30	318,793.05	635,803.43
2 至 3 年	508,908.46	586,822.93	4328.50
3 年以上	5,383.6	4,328.5	
合计	11,359,307.58	12,343,936.68	33,371,736.7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货款或工程款，账龄多为 1 年以内。2013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2 年末降低 984,629.10 元，降幅 7.98%。与 2012 年末、2013 年 6 月末相比，2011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高，主要系购置潍坊高新区土地暂时欠款。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6,253,913.93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55.05%，期末应付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款项系欠付的工程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	4,494,670.00	1年以内	39.57	工程款
潍坊鑫百顺工贸有限公司	560,916.24	1年以内	4.94	购材料款
江阴市虹达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417,409.22	1年以内	3.67	购材料款
潍坊福峰纸塑制品有限公司	407,063.72	1年以内	3.58	购材料款
江苏泰格化工有限公司	373,854.75	1年以内	3.29	购材料款
合计	6,253,913.93		55.0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4,099,276.74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33.21%。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常州山由帝杉防护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296,489.91	1年以内	18.60	材料款
日本蝶理株式会社	656,016.29	1年以内	5.31	材料款
潍坊市德刚煤炭经贸有限公司	398,153.56	1年以内	3.23	材料款
潍坊鑫百顺工贸有限公司	380,652.24	1年以内	3.08	材料款
潍坊福峰纸塑制品有限公司	367,964.74	1年以内	2.98	材料款
合计	4,099,276.74		33.2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31,038,823.61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93.01%。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
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29,613,617.80	1年以内	88.74	购地款
江阴市虹达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451,151.72	1年以内	1.35	材料款
潍坊鑫百顺工贸有限公司	398,418.84	1年以内	1.19	材料款
中山市松德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04,708.29	1年以内	0.91	材料款
潍坊福峰纸塑制品有限公司	270,926.96	1年以内	0.81	材料款
合计	31,038,823.61		93.01	

截至2013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483,788.54	21,922.95	35,915.24
1-2年	2,000.00	2,015.24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485,788.54	23,938.19	35,915.24

2013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应付公司实际控制人辛胜芝415,000.00元，占其他应付款期末总额的85.43%，除此之外，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3、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574,108.41	496,193.67	315,916.30
1-2年	54,706.33	43,916.72	47,944.05
2-3年	26,776.66	28,350.77	3,468.98
3-4年	1,561.68	3,468.98	32,941.70
4年以上	3,250.00	30.00	
合计	660,403.08	571,960.14	400,271.03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少量的货款，账龄多为1年以内，截至2013年6月30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江阴市江泰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955.34	1年以内	19.07	货款
深圳冲之诚模切技术有限公司	85,714.68	1年以内	12.98	货款
苏州金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2,987.60	1年以内	12.57	货款
保定永新塑型材有限公司	64,665.58	1年以内	9.79	货款
东莞市旭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7,073.00	1年以内	7.13	货款
合计	406,396.20		61.5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柯梅令(天津)高分子型材有限公司	87,097.44	1年以内	15.23	货款
烟台盟禾板业有限公司	80,222.04	1年以内	14.03	货款
保定永新塑型材有限公司	64,665.58	1年以内	11.31	货款
河北胜达智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60,404.18	1年以内	10.56	货款
东莞上川包装材料厂	36,406.00	1年以内	6.37	货款
合计	328,795.24		57.49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日本蝶理株式会社	94,412.64	1年以内	23.59	货款
烟台盟禾板业有限公司	65,929.03	1年以内	16.47	货款
日照大地彩涂板有限公司	45,816.26	2-3年	11.45	货款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7,494.63	1年以内	6.87	货款
乌兹别克斯坦 JV DECORIMEX	25,996.23	1年以内	6.49	货款
合计	259,648.79		64.87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企业所得税	42,043.98	-726,971.58	89,492.82
增值税	96,804.51	458,032.48	261,691.19
土地使用税	109,2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961.70	130,639.38	82,296.09
教育费附加	21,412.15	55,988.30	35,269.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74.78	37,325.55	23,513.1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7,137.38	18,662.77	11,756.58
个人所得税	267,886.97	88,560.56	
合计	608,721.47	62,237.46	504,019.60

公司无超过法定纳税期限的应交税款。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89,256.22	4,048,996.08	4,436,045.93	1,902,206.37
职工福利费		250,429.34	250,429.34	
社会保险费		321,606.45	321,606.45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17,409.51	217,409.51	
医疗保险费		77,171.94	77,171.94	
失业保险费		11,583.28	11,583.28	
工伤保险费		7,720.86	7,720.86	
生育保险费		7,720.86	7,720.86	
工会经费				
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289,256.22	4,621,031.87	5,008,081.72	1,902,206.37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2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80,053.76	7,671,183.48	7,161,981.02	2,289,256.22
职工福利费		608,967.64	608,967.64	
社会保险费		460,191.76	460,191.76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344,041.83	344,041.83	
医疗保险费		87,584.45	87,584.45	
失业保险费		10,642.01	10,642.01	
工伤保险费		14,667.13	14,667.13	
生育保险费		3,256.34	3,256.34	
工会经费				
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780,053.76	8,740,342.88	8,231,140.42	2,289,256.22

6、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收到的潍坊高新区下发的产业发展基

金，用于胜达产业园在保护膜行业的发展与建设，下表系各期末的摊余价值。

名称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产业发展基金	23,002,158.53	23,241,349.08	
合计	23,002,158.53	23,241,349.08	

7、专项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专项应付款为收到的高新区政府下拨的拆迁补偿费、国防装备防核化液体保护膜及建材保护膜专项资金，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拆迁补偿费	12,300,000.00	12,300,000.00	12,300,000.00
国防装备防核化液体保护膜及建材保护膜专项资金补助	6,730,000.00	6,730,000.00	
合计	19,030,000.00	19,030,000.00	12,300,000.00

8、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实收资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18,593,261.47	18,593,261.47	18,593,261.47
盈余公积	2,786,981.70	2,786,981.70	1,994,472.91
未分配利润	32,641,696.30	27,801,209.28	21,641,695.90
少数股东权益	1,921,733.92	1,827,305.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943,673.39	96,008,758.04	87,229,430.28

报告期内股东股本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

情况”。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辛胜芝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41.55%	41.55%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辛峻伟	董事、总经理	24%	24%
辛俊莉	辛胜芝之女	15.2%	15.2%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18%	18%

(三)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胜达科技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发行人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1	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	100.00	全资子公司
2	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70.00	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胜达科技已收购控股子公司-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 30% 股权，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转变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执照号码
潍坊盛源纺织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之兄弟控制之公司	370704228003710
潍坊鑫昊塑料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之兄弟控制之公司	370704228002617
潍坊胜达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之配偶控制之公司	370700200008842
山东方圆有色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张世磊担任该司董事	370524200004420-1

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张世磊担任该司董事	370000400004759
山东山大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张世磊担任该司董事	370000018065389- (6-5)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公司的关联方。

(五) 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六) 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借入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货物类别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辛胜芝	借入资金	415,000.00		
合计		415,000.00		

2、借出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货物类别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潍坊盛源纺织有限公司	借出资金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3、担保

2012年3月，辛胜芝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企业2012年开发区个人最高额保字00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签订的编号“中小企业2012年胜达借字0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归还上述借款。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辛胜芝	415,000.00		
其他应收款	潍坊盛源纺织有限公司			200,000.00

（七）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除 2011 年关联方潍坊盛源纺织有限公司向公司暂借款 200 万元，2011 年末余额为 20 万元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且最近两年发生的关联往来金额较小、占用时间较短，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八）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及第一百零四条之规定，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余关联交易需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时，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会议召集人披露其关联关系，其他非关联股东也有权向会议召集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会议召集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于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关联交易事项作出适当陈述和说明，但不得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属于普通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通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三）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而未回避，致使股东大会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并因此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善意第三人造成损失的，则该关联股东应当承担相应民事责任。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三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时，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会议召集人披露其关联关系，其他非关联股东也有权向会议召集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会议召集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于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关联交易事项作出适当陈述和说明，但不得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属于普通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通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

（三）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而未回避，致使股东大会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并因此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善意第三人造成损失的，则该关联股东应当承担相应民事责任。

3、《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三条 关于委托出席的限制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二）董事不得在未说明其本人对议案的个人意见和表决意向的情况下全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有关董事也不得接受全权委托和授权不明确的委托。

第二十条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议案回避表决：

（一）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二)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议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议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09年6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了特别规定,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截至到2013年6月30日,公司除使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少量资金外,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胜达科技已收购控股子公司----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30%股权,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转变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无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资产评估。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的规定如下: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

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加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条规定：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三）未分配利润使用原则：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研发投入等重大投资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通过合理利用未分配利润，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和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高效的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润最大化。

（二）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大都投入于公司的滚动发展，公司报告期内进行过一次现金股利分配。

根据公司 2012 年 6 月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 2011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450 万元。此次分红已实施完毕。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公司已将其纳入合并报表。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	辛胜芝	生产、销售：塑料胶粘制品、保护膜（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贸易）。国家允许的货物进出口贸易、技术进出口贸易，但不含国家限制经营的项目。（以上范围均不含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经营的项目。依法需要许可经营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
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	辛胜芝	生产、销售：离型膜及电子保护膜（以上范围不含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经营的项目，依法需要许可经营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	150 万元	100.00	100.00	69312808-1
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 万元	70.00	70.00	59929141-3

报告期内，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6 月 30 日	2012 年度/年末	2011 年度/年末
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总额	54,391,755.56	52,622,698.20	35,844,381.95
负债总额	41,889,229.70	44,134,897.97	30,088,087.51
所有者权益	12,502,525.86	8,487,800.23	5,756,294.44
损益项目			
营业收入	22,036,266.44	46,887,587.56	40,150,503.10
利润总额	5,366,757.99	3,665,876.91	1,486,660.99
净利润	4,014,725.63	2,731,505.79	1,082,699.26

潍坊胜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该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6 月 30 日	2012 年度/年末
-----	-----------------------	------------

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总额	11,132,515.83	11,568,557.55
负债总额	4,726,736.09	5,477,538.91
所有者权益	6,405,779.74	6,091,018.64
损益项目		
营业收入	8,606,356.65	6,564,412.20
利润总额	1,570,937.52	1,471,437.68
净利润	1,170,025.78	1,091,018.64

九、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24.50%	28.80%	22.51%
净资产收益率	5.14%	12.27%	1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09%	11.54%	11.08%
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5	0.21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平均为 25.27%，波动不大；未来，随着公司主营产品家电保护膜、电子保护膜的市场拓展、产品市场认可度得到提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将稳步提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	4.35	4.47	1.74
速动比率	3.20	3.32	1.39
资产负债率	36.11%	37.48%	35.68%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总体呈增长趋势，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增强。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且较为稳定，企业具备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4.80	5.66	6.16

存货周转率	4.78	4.89	5.81
-------	------	------	------

注：2013年1-6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系根据中期数据修正折算

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上半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6.16、5.66、4.80，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上半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81、4.89、4.78，存货周转率略呈下降趋势。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041.31	17,950,291.17	-7,736,21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379.37	-18,433,306.47	-14,992,90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79.40	11,622,971.10	4,670,729.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8,778.41	11,122,017.59	-18,115,205.19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6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997.07万元、1,177.93万元、519.1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73.62万元、1,795.03万元、-62.80万元。2011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1,770.69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余额2011年末比2010年末增长较大所致；201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617.10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余额2012年末比2011年末下降所致；2013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581.95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余额2013年6月末较2012年末增长所致。公司报告期各期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是匹配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原因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变动较大。2012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12,523.82万元，2011年为9,296.57万元，增长3,227.25万元，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各年度期末余额变化较大所致；公司2010年末、2011年末、2012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189.95万元、2,248.51万元、1,369.12万元，从上述数据可以得出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应收票据项目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净额分别为-2,058.56万元、879.39万元，两者差额为2,937.95万元，剩余289.30

万元为其他项目变动所致。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收账款”、“营业收入”科目勾稽相符，亦与公司的实际业务相符。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1年公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为700.00万元，主要系公司2011年末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支出的款项；2012年公司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为700.00万元，为收回2011年末企业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款项；与相关协议、银行收付款回单等相符；与“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勾稽相符。其他投资活动支出的现金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2011年、2012年、2013年1-6月分别为803.95万元、2,545.65万元、983.04万元；与相关合同、发票、银行付款回单等相符；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科目勾稽相符。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1年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230.00万元，为胜达股份收到高新区管委会的拆迁补偿费，与相关拆迁协议、银行收款回单相符，与“专项应付款”科目勾稽相符；2012年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474.93万元，其中673.00万元为收到的国防装备防核化液体保护膜及建材保护膜专项资金补助、801.93万元为收到的潍坊高新区下发的产业发展基金，与相关财政补贴文件、银行收款回单相符；与“专项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勾稽相符。2011年公司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为730.00万元，为归还2010年借中国银行款项，与相关借款合同、银行付款回单相符；与“短期借款”科目勾稽相符。

总体来看，公司的现金流量较为正常，但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管理层应优化内部成本管理，削减不必要的现金支出；加快资金周转，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周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十、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一) 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保护膜的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业务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

除需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外，同时还须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因此，熟悉保护膜行业的科技型人才对于公司来讲尤为重要。而公司的销售人员不仅需要具备较强的市场营销能力，还需要掌握具体产品相关的技术原理、熟悉产品性能指标等。因此，一旦出现关键技术人员或销售人员的大量流失，将会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二）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推广风险

保护膜行业由于竞争较为充分，产品更新换代周期较快，因此持续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创新，是公司经营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公司依靠主导产品电子保护膜、家电保护膜实现了快速发展。未来，如果公司对技术成果转化为新产品过程中遇到困难，或者新产品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导致新产品的推出受阻，将会严重影响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如果公司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无法及时推出符合客户要求的新产品或改进现有产品，将会导致公司业务损失或客户流失，引致相关的经营风险。

（三）现有房产未办理权属证书可能导致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的现有房产因各种原因均未办理房产证，主要房产分为三处、位于公司拥有的五块土地之上，其中：①公司位于眉村“潍国用（2013）第 D072 号”、“潍国用（2013）第 D071 号”土地上的房屋因建成时间较长，上述房产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公司正在补办房产等权属证书；②位于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西土地（潍国用（2010）第 E011 号）上的房屋，虽然公司已依法办理了规划及建设手续，但因潍坊高新区管委会通知该园区规划建设智慧产业园要求拆迁，公司已与潍坊高新区拆迁办签订拆迁协议，公司已收到了部分拆迁补偿款 1230 万元，目前该处房产按要求已停止办理房产证；③位于潍坊高新区胶济铁路以南、潍安路以东“潍国用（2012）第 E065 号”、“潍国用（2012）第 E066 号”土地上建设的新厂房，目前厂房建设基本完工，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规划建设手续齐全，正在按要求办理房产手续。

胜达科技的上述房产均未办理房产证，除已列入上述拆迁范围并已得到部分拆迁补偿的房产外，位于潍坊市坊子区眉村工业园的“潍国用（2013）第 D072 号”、“潍国用（2013）第 D071 号”土地上的房屋因建成时间较长，上述房产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未取得房产证，该房产位于潍坊市坊子区规划的工业园区

内，符合该区的工业规划，不属于相关法规规定的“严重影响规划的违章建筑，限期拆除或没收该建筑物、构筑物”的情况。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专人补办该房产手续、计划清晰，相关政府部门正在配合公司补办房产手续，并未将上述建筑物认定为非法建筑而拆除，公司上述建筑物目前未取得房产证的事实，对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位于“潍国用（2012）第 E065 号”、“潍国用（2012）第 E066 号”土地上的新建厂房，虽报建手续齐全且目前正在按要求办理房产证，但仍存在潜在的不能及时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辛胜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870.00 万股，占比 41.55%，辛胜芝先生之子辛峻伟、之女辛俊莉、女婿宋玉林合计持有 1776 万股，辛胜芝家族合计持股比例高达 81.02%，对公司拥有绝对控股权。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

（五）业绩增幅缓慢或下滑的风险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6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923.33 万元、10,371.50 万元、5,582.85 万元，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小，同期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966.40 万元、1107.98 万元、412.55 万元，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公司建材保护膜的销量及单价出现下滑，2013 年全年公司可能出现营业收入下滑或增长幅度较小的情况，且存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六）公司对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保护膜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用于高档建材、家电板、电子产品、汽车等表面的防护，客户及潜在客户众多，市场前景广泛。2011 年、

2012 年及 2013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94%、37.29%、43.62%，呈增长趋势。公司对主要客户存在一定的依赖性，如果本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出现波动或主要客户对本公司的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将会使公司的产品销售受到影响，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七）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09 年 10 月，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37000266。2012 年 11 月，公司经山东省科技厅等四部门联合复审认定，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3700016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当前公司所得税按 15% 征收。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 2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八）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营业收入呈整体递增趋势，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799.11 万元、2,231.31 万元、2,882.29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61%、32.61%、44.08%，呈增长趋势。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九）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管理架构合理，部门扁平化运作，日常管理及运作效率能适应当前业务的发展。尽管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管理经验，组织管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等机制都能保持有序运行，但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经营管理难度将增加，如果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仍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不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共计7人）：

 辛胜芝	 辛峻伟	 窦中华	 宋玉林
 宋永光	 王永强	 张世磊	

监事签名（共计3人）：

 夏晓明	 冯彬	 辛咏东
--	---	--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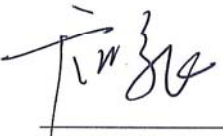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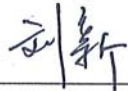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薛峰

项目负责人：
马建功


项目小组成员：


于春起


卞鸣飞


刘新


毛伟


杨森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明

经办律师：


刘志慧


李伟



2013年12月27日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Beijing Yongt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审计机构声明

京永函字（2013）第7107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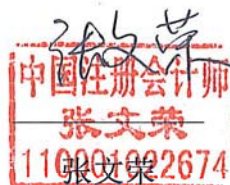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江

签字注册会计师：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12月27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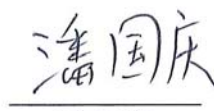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胡利勇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王旭方




潘国庆



北京德祥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